

從《玉海》、《困學紀聞》看王應麟 的《詩經》文獻學

黃忠慎

彰化師範大學國文學系特聘教授

一、前言

宋代是經學史上最具有革命性的時代，不過，在《詩經》的研究部分，宋儒大多從義理的向度論述《毛詩》學的各種問題，客觀證據顯得較為欠缺，因此許多問題環繞在「信念」的表述，而非「證據」的提出，無論是保守派或創新派的學者都有這樣的現象，亦即，直解詩文，發揮大義，原是宋儒解經的共識¹。由於宋儒較諸漢唐儒者，在經典的詮釋上的確顯得較為主觀，故《四庫提要》總說經學的流變時，強調宋代學術的特點為：「擺落漢唐，獨研義理，凡經師舊說，俱排斥以為不足信，其學務別是非，及其弊也悍。」²擺落舊說、務別是非本為宋學的兩個鮮明特色，其目的都在追求義理，但不表示宋儒對於文獻的鋪陳、考據的過程都抱持著輕忽的態度，以朱熹(1130-1200)的《詩經》研究為例，就有學者指出：「《詩集傳》是在宋學批判漢學和宋代考據學興起的基礎上，宋學《詩經》研究的集大成著作，是《毛詩傳箋》、《毛詩正義》之後，《詩經》研究的第三個里程碑。」³只是，《詩集傳》畢竟是《詩經》解釋學的產物，文獻的

¹ 詳拙作：〈《詩經》詮釋的流變〉，《嚴粲《詩緝》新探》（臺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2008年），頁230。

² [清]紀昀等：《四庫全書總目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74年），第1冊，卷1，頁1b，總頁62。

³ 夏傳才：《《詩經》研究史概要》（臺北：萬卷樓圖書公司，1993年），頁172。

徵引、考據的展現皆非朱子著墨之所在，在這一方面，南宋末年的王應麟(1223-1296)則有完全不同的表現，其《玉海》、《困學紀聞》分別提供了值得取資的《詩經》學史料與相關文獻，《詩考》、《詩地理考》標榜的則是《詩經》考據學，本文以前二書為研究對象，探討王氏的《詩經》文獻學成果，及其在學術史上的意義。

王應麟，字伯厚，號深寧居士，慶元（今浙江寧波）人氏。王氏一生勤於著述，所編寫的書籍種類繁雜，數量龐大⁴。這些著作多與注疏考證、文獻辨正有關，此一撰述取向在當時似不多見。王應麟博雅多學，勤於筆錄，最能代表其學術成就的著述是《困學紀聞》二十卷，此書為王氏晚年退居故里，集結畢生學思所得而成，其內容是以札記的方式，對經史子集各類書籍進行專題式的考辨與注釋，在學術史上擁有極高的評價⁵。這本書也是長期以來學者們研究、評價王應

⁴ 據《宋史·儒林傳》記載，王應麟著作有：《深寧集》一百卷、《玉堂類藁》二十三卷、《掖垣類藁》二十二卷、《詩考》五卷、《詩地理攷》（《藝文志》作《詩地理考》）五卷、《漢藝文志攷證》十卷、《《通鑑》地理攷》一百卷、《《通鑑》地理通釋》十六卷、《《通鑑》答問》四卷、《困學紀聞》二十卷、《蒙訓》七十卷、《集解〈踐阼篇〉》、《補注《急就篇》》六卷、《補注《王會篇》》、《小學紺珠》十卷、《玉海》二百卷、《詞學指南》四卷、《詞學題苑》四十卷、《筆海》四十卷、《姓氏急就篇》六卷、《漢制攷》四卷、《六經天文編》六卷、《小學諷詠》四卷。以上共二十二種，六九一卷。據《宋史·藝文志》，王氏另有《詩草木鳥獸蟲魚廣疏》六卷、《春秋三傳會考》三十六卷。據清光緒年間學者張大昌〈王深寧先生年譜〉，王應麟尚有《古易考》一卷、《周易鄭康成注》一卷、《尚書草木鳥獸譜》、《詩辨》、《論語考異》、《孟子考異》一卷。另有《論語鄭康成注》二卷，張氏云：「或謂為惠氏棟僞托，未詳。」以上王應麟著述，扣除《論語鄭康成注》，共計三十種，分見〔元〕脫脫等：《宋史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7年），第37冊，卷438，頁12991；第15冊，卷202，頁5048、5065；張大昌：〈王深寧先生年譜〉，〔宋〕王應麟著，張曉飛點校：《四明文獻集（外二種）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0年），頁618-619。不過，研究者對於王氏著作的總數與存佚統計略有出入，例如呂美雀以為王應麟著作共有三十餘種，現存十九種，其中三種殘缺，包括《玉堂類藁》、《掖垣類藁》與《深寧集》；錢茂偉的統計則是，王氏一生編寫了三十三種書，今尚存十四種。分詳呂美雀：《王應麟著述考》（臺北：國立臺灣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，1972年），頁8-37；錢茂偉：《王應麟學術評傳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1年），頁164-165。

⁵ 孔齊：「四明王應麟尚書好博學，每以小冊納袖中入秘府，凡見書籍異聞則筆錄之，復藏袖中而出。晚年成《困學紀聞》，可謂遺訓後學者矣。」〔元〕孔齊撰，李夢生等校點：《至正直記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2年），卷4，頁142。《四庫全書總目》謂《困學紀聞》：「應麟博洽多聞，在宋代罕其倫比。雖淵源亦出朱子，然書中辨正朱子語誤數條，如《論語注》『不舍晝夜』『舍』字之音，《孟子注》『曹交，曹君之弟』，及謂《大戴禮》為鄭康成註之類，皆考證是非，不相阿附，不肖如元胡炳文諸人堅持門戶，

麟學術成績的重心，不過，學者似未重視《困學紀聞》對於早期完成而又持續編纂的《玉海》所具有的傳承、補強與修正之作用，因此其觀察仍嫌不夠周延、細膩。再者，研究王應麟的《詩經》學，很容易就僅從其專門著作中來探索，而遺忘《玉海》、《困學紀聞》中的相關論述，實則《玉海》等二書的編寫幾乎涵蓋王應麟的全部學術活動時間，欲對王氏的《詩經》學有整體性的認識，從而對其學術表現與學思歷程有較為深入的理解，《玉海》、《困學紀聞》的考察不宜忽略。

二、《玉海》及其《詩經》史料彙編

《玉海》的編纂與王應麟的詞科應舉有直接的關係。南宋理宗寶祐四年(1256)王應麟高中博學宏詞科，為當年該科唯一錄取者⁶。王應麟於淳祐元年(1241)進士及第，十五年後才考中「博學宏詞科」，這與開科考試制度有關。「博學宏詞科」與常態性設置的進士科不同，在唐代，「博學宏詞科」屬於「制科」科目之一⁷，南宋時代的「博學宏詞科」與「宏詞科」、「詞學兼茂科」、

亦不至如明楊慎、陳耀文、國朝毛奇齡諸人，肆相攻擊。蓋學問既深，意氣自平，能知漢唐諸儒，本本原原，具有根柢，未可妄詆以空言；又能知洛、閩諸儒，亦非全無心得，未可概視為舛陋。故能兼收並取，絕無黨同伐異之私。所考率切實可據，良有由也。」紀昀等：《四庫全書總目》，第8冊，卷118，頁43b-44a，總頁2376。

⁶ 南宋博學宏詞科於高宗紹興五年(1135)開榜，最後一榜為理宗開慶元年(1259)所辦理之第二十五科，全部錄取四十名，詳王應麟：《辭學指南》，《玉海》（臺北：華聯出版社，1964年），第7冊，卷204，頁25a-27b，總頁3841-3842。又，《玉海》（上海：江蘇古籍出版社、上海書店，1987年），第5冊，卷204，頁24b-27a，總頁3732-3733。案：《玉海》一書，宋代未曾梓行，迨元代才出現刊本，本文所引《玉海》以上面兩種版本為主，前者為華聯出版社一九六四年影印元後至元三年(1337)慶元路儒學刊本（案：臺北國家圖書館藏有原刻本，或謂此書刊成時間已是至元六（元）〔年〕[1340]）為主，各註解中凡書「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」者即為此本；後者為據清光緒九年(1883)浙江刊本影印之本，該本以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鈔本為底本，用清四大藏書家之一陸心源的皕宋樓舊元本為校勘本，並校以元明諸本及原引之書重刊，說詳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江蘇古籍本），第1冊，卷前，〈出版說明〉；張祝平：〈王應麟《詩考》版本釐正〉，《南通師專學報》第10卷第2期（1994年6月），頁14。各註解中凡書「《玉海》（影清光緒本）」者即為此本。若有必要，再以影印《文淵閣全書》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3-1986年）本互參。

⁷ 《新唐書》：「于邵字相門……獨孤授舉博學宏辭，吏部考當乙，邵覆之，置甲科，人咨其公。」〔宋〕歐陽修、宋祁：《新唐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5年），第18冊，卷203，頁5783。王應麟於〈唐吏部校辭判〉一文中記載：「博學宏詞：陸贄、齊映、

「詞學科」同為「非常科」科目中的「詞科」，屬於因應特殊需要、目的而開設的科舉考試⁸。王應麟中進士之前的最後一科博學宏詞於寧宗嘉定元年(1208)辦理，十五年後他才出生，要到其中進士之後十五年，才有機會參與「博學宏詞科」的考試，所以王應麟是一試即中⁹。

唐代的博學宏詞科主要是徵選為朝廷撰寫重要文告的文學人才¹⁰。北宋哲宗(1085-1100在位)時，本欲取消「制科」，一律以進士科作為人才選擢之管道，但是行政機關卻反映當時進士出身者多重經術，欠缺能為朝廷撰寫各式文告的專門人才，於是哲宗詔令設置宏詞科，此後關於詞科的規定逐漸制度化¹¹。

崔元翰、劉禹錫、柳宗元、裴度。獨孤授舉博學宏辭，吏部考當乙，于邵覆之，置甲科，人咨其公。韓愈二試於吏部，一既得之，又黜於中書。」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清光緒本），第3冊，卷117〈選舉〉，頁18a，總頁2168。徐松：「博學宏詞置於開元十九年，則此猶制科也。」〔清〕徐松著，趙守儼點校：《登科記考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4年），上冊，卷5，頁188。案：或謂唐代博學宏詞非屬制科，「徐松稱開元五年有制科博學宏詞，並沒有多少根據；說開元十九年以前，曾有過制科博學宏詞，也難以成立」，詳陳鐵民：〈唐代無所謂博學宏詞制科辨〉，《中國典籍與文化》2011年第4期，頁149-151。備之以參。

⁸ 《宋史·選舉志》：「宋之科目，有進士，有諸科，有武舉。常選之外，又有制科，有童子舉，而進士得人為盛。」脫脫等：《宋史》，第11冊，卷155，頁3604。賈志揚(John Chaffee)對「制科」的解釋是：「為授予通過極難的政令考試者的頗有聲望的學銜。考生可以是官員或非官員，但必須經過推薦方可應試。」賈志揚：《宋代科舉》（臺北：東大圖書公司，1995年），頁282。

⁹ 南宋博學宏詞科以三年開一科為原則，但因屬「非常科」，故可破例。筆者檢視王應麟《辭學指南·辭學題名》所記，發現第二科與第三科相隔四年，第二十科與第二十一科相隔九年，王應麟參加的是寧宗寶祐元年(1256)所辦理的第二十四科，而其與第二十三科（寧宗嘉定元年[1208]開科）之間的相距長達四十八年。詳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清光緒本），第5冊，卷204，頁24b-27a，總頁3732-3733。

¹⁰ 王應麟〈辭學指南序〉：「博學宏辭，唐制也。吏部選未滿者，試文三篇（賦、詩、論），中者即授官。韓退之謂所試文章亦禮部之類，然名相如裴、陸，文人如劉、柳，皆繇此選。」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，第7冊，卷201，1a，總頁3779。文中「未滿」二字，庫本同，見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印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，第948冊），卷201，頁1a，總頁268。影清光緒本《玉海》作「未滿」（第5冊，卷201，頁1a，總頁3670），茲不採。

¹¹ 《宋史·選舉二》：「紹聖初，哲宗謂：『制科試策，對時政得失，進士策亦可言。』因詔罷制科。既而三省言：『今進士純用經術。如詔誥、章表、箴銘、賦頌、赦敕、檄書、露布、誠諭，其文皆朝廷官守日用不可闕，且無以兼收文學博異之士。』遂改置宏詞科。……凡試二日四題，試者雖多，取毋過五人。中程則上之三省覆試之，分上、中二等，推恩有差；詞藝超異者，奏取旨命官。大觀四年詔：『宏詞科格法未詳，不足以致文學之士，改立詞學兼茂科，歲附貢士院試，取毋過三人。』政和增為五人。不試檄書，增制誥，以歷代史事借擬為之，中格則授館職。」脫脫等：《宋史》，第11冊，卷156，

「博學宏詞科」之設置主要是爲了選拔朝廷文膽，所以對於知識與文才的要求極高，考核非常嚴格，加上錄取人數極少，又屬於「非常科」，低錄取率與稀有性大幅提高了此科的地位¹²，錄取者往往能獲得朝廷重用¹³。

據《宋史·儒林八》記載，王應麟十九歲中進士時，並未因此自滿，自勵曰：「今之事舉子業者，沽名譽，得則一切委棄，制度典故漫不省，非國家所望於通儒。」¹⁴上述之語足可讓讀者以爲，此即王氏日後應試博學宏詞科的動機，以通儒爲目標，並由此開始進行整理文獻，蒐集資料的工作。實際上王應麟能高中博學宏詞科，與其父王撝(1184-1252)的教育籌劃有很大的關係。王撝於嘉定十六年(1223)進士及第¹⁵，在此之前多次參加詞科考試，但是都未考取，因此立下心願，期望子輩能登此科¹⁶。

頁 3649。

- ¹² 根據王應麟《辭學指南》卷四記載，南宋(1127-1279)僅開二十五科。此外，考察南宋「博學宏詞科」的名單，每科錄取人數至多三人，也常有僅一人入榜的情形。南宋「博學宏詞科」的錄取總數爲四十人，難度之高可以想見。龔延明、祖慧〈宋代科舉概述〉：「博學宏詞科施行後，自紹興五年(1135)開榜，至寧宗慶元五年(1199)，共二十次，錄取三十五人(筆者案：此處敘述有誤，最後一榜當在開慶元年[1259]，終南宋博學宏詞共開二十五科，錄取四十人)。……入寧宗朝，基本上已處於停廢狀態，……寧宗朝三十年間，只有慶元五年一榜博學宏詞科，錄取真德秀等二人。……博學宏詞科確實也選拔了不少出色人材，如宰相周必大、洪适、湯思退、真德秀，同知樞密院事洪遵，宋代著名學者洪邁、呂祖謙、王應麟等，均爲博學宏詞科出身，誠如宋羅大經《鶴林玉露》甲編卷四、《宋史·選舉志》二所稱：『高宗立博學宏詞科。……南渡以來所得之士，多至卿相、翰苑者。』清人對宋代立博學宏詞科，評價頗高：『宋自紹聖置宏詞科，大觀改詞學兼茂科。至紹興而定爲博學宏詞之名，重立試格，於是南宋一代，通儒碩學多由是出，最號得人，而(王)應麟尤爲博洽。』」龔延明、祖慧編撰：《宋登科記考》(南京：江蘇教育出版社，2005年)，第1冊，卷前，頁11。
- ¹³ 《宋史·選舉二》：「制舉無常科，所以待天下之才傑，天子每親策之。然宋之得才，多由進士，而以是科應詔者少。惟召試館職及後來博學宏詞，而得忠鯁文學之士。或起之山林，或取之朝著，召之州縣，多至大用焉。」脫脫等：《宋史》，第11冊，卷156，頁3645-3646。
- ¹⁴ 同前註，第37冊，卷438，頁12987-12988。
- ¹⁵ [清]錢大昕：〈深寧先生年譜〉，收入王應麟著，張驍飛點校：《四明文獻集(外二種)》，頁529。
- ¹⁶ 《宋元學案》：「王撝……壯歲，試詞學科不中，輒棄去，自誓曰：『他日必令二子業有成。』後登進士第。同年余天錫參知政事，屬教其子弟，歲終致束脩以謝，先生不受，拱而言曰：『二兒習詞學，鄉里無完書，願從公求尺牘。』往借周益公、傅內翰、番陽三洪公暨往昔習詞學者凡二十餘家所藏書，余欣然許之。後二子果俱中詞科。」[清]黃宗義原著，[清]全祖望補修，陳金生、梁運華點校：《宋元學案》(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6年)，第3冊，卷73〈麗澤諸儒學案〉，頁2453-2454。案：周益公即周必大(1126-

王應麟考取博學宏詞科的經歷，對他的著述產生很大的影響。最明顯的就是《玉海》一書，本書即專為應試詞科而編輯，搜羅知識層面廣博，條理清楚，引證翔實，很受到後人重視¹⁷，甚至有謂王應麟歿後，其書刊布者十餘種，惟《玉海》盛行於世者¹⁸。《玉海》進行的是對各種知識、文獻進行專題式整理的工作，此後王應麟治學展現出博學多識、重視文獻證據的特點，當與其應試詞科之經歷有相當密切之關聯。

王應麟登進士第後為什麼還要續考博學宏詞科？由制度面觀之，博學宏詞科並不需要有進士身分才能應考¹⁹。王應麟長期為博學宏詞科而準備，但是該科並非常設，而進士科則是循年開考。是以王應麟先中進士科，十五年之後，朝廷開科，才一舉登上博學宏詞科。以現實利益考量，考中進士科後，朝廷所授之官職多在地方，由縣級僚屬官員為仕途起點，之後要經歷「磨勘」，才能獲得拔擢升遷。同時，所升遷的地域、部門未必能如己願，尤其是想要回到京師，在朝廷中樞任官，更是困難。考中博學宏詞科者則大不相同，可以由地方轉至京師，對於宦途助益極大。如以士人群體中最為榮耀的翰林學士職位為例，兩宋考中博學宏

1204)，紹興二十七年(1157)中博學宏詞科；傅內翰即傅伯壽(1138-1223)，乾道八年(1172)中博學宏詞科。番陽三洪公即江西番陽人洪适(1117-1184)、洪遵(1120-1174)、洪邁(1123-1202)。洪适、洪遵於紹興十二年(1142)同中博學宏詞科，洪邁於紹興十五年(1145)中博學宏詞科。王應麟的弟弟王應鳳於開慶元年(1259)高中此科。

¹⁷ 《四庫全書總目》謂《玉海》：「南宋一代通儒碩學多由是(案：指博學宏詞科)出，最號得人，而應麟尤為博洽。其作此書，即為詞科應用而設，故臚列條目，率鉅典鴻章，其採錄故實，亦皆吉祥善事，與他類書體例迥殊。然所引自經史子集、百家傳記，無不賅具。而宋一代之掌故率本諸實錄、國史、日歷，尤多後來史志所未詳。其貫串奧博，唐宋諸大類書未有能過之者。」紀昀等：《四庫全書總目》，第5冊，卷135，頁48b-49a，總頁2664-2665。

¹⁸ 胡文學：「先生所著六百八十九卷，亦極盛矣。先生歿後，其書刊布者，《玉海》、《困學紀聞》、《詩考》、《詩地理考》、《漢藝文志考》、《通鑑地理通釋》諸書共十五種，惟《玉海》盛行于世。」〔清〕胡文學編：《甬上耆舊詩》(影印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，第1474冊)，卷2，頁46b，總頁31。

¹⁹ 《宋史·選舉二》：「高宗立博學宏詞科，凡十二題，制誥、詔表、露布、檄、箴銘、記贊、頌序內雜出六題，分為三場，每場體制一古一今。遇科場年，應命官除歸明、流外、入貲及犯贓人外，公卿子弟之秀者皆得試。」脫脫等：《宋史》，第11冊，卷156，頁3651。案：如呂祖謙(1137-1181)於孝宗隆興元年(1163)先中博學宏詞科，賜同進士出身，同年又登進士上第，詳〔清〕徐松：《宋會要輯稿》(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7年)，第112冊，〈選舉十二〉，頁71a，總頁4455。又，如同本文前引《宋元學案》所言，王應麟的父親王搢未中進士之前，屢次應詞科試。由此可見應試博學宏詞科者，未必要具有進士身分。

詞科者有四十人，其中二十人最後獲得翰林學士的任命。²⁰

有學者認為《玉海》初成於寶祐四年(1256)之前²¹，其所以如此繫年的原因，或許是基於王應麟就在這一年高中博學宏詞科。《玉海》是王氏為準備博學宏詞科考試而編纂之作，此雖毫無疑問，但需注意者為，王氏考中進士後在地方任官，似無特殊機緣可以閱覽館閣藏書，然而，以《玉海》所徵引的資料數量龐大、縱貫古今來看，王應麟在考取博學宏詞科之後，應有利用進入中樞祕府的機會，博覽群書，持續為《玉海》增添資料。亦即，考上詞科之後，王應麟進行整理文獻的工作並未終止，而是以此為其重要之志業。此外，據元代李桓〈玉海序〉，《玉海》的編纂歷經王應麟青年時期，至入朝為官之時²²。元代胡助〈玉海序〉則言及「專精力積卅年而後成者也」²³，也已表明此書之長期編寫，並非至考取博學宏詞科後便終止。王應麟的孫子王厚孫於〈玉海跋〉云：「《玉海》者，公習博學宏詞科，編類之書也。」但是他也說：「公甚愛玩，且謂未脫藁，難以示學者，故藏于家。」²⁴「未脫藁」一詞固然表示王氏的謹慎謙虛，但由另一方面來看，也顯現在王應麟心中，《玉海》這一類的資料彙編永遠可以持續增添、改寫。

《玉海》最早的版本為元惠宗至元(1335-1340)年間所刊刻之「慶元路儒學刊本」²⁵，其時距離王應麟過世已四十餘年²⁶，當時已有散失缺漏的情形，而仍有

²⁰ 詳唐春生：《翰林學士與宋代士人文化》（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2011年），頁39-44。案：恭帝德祐元年(1275)，朝廷遣中使譚純德以翰林學士召王應麟，「辭不赴」。詳錢大昕：〈深寧先生年譜〉、〔清〕陳僅：〈王深寧先生年譜〉，收入王應麟著，張驍飛點校：《四明文獻集（外二種）》，頁537、560。次年，宋亡。上述博學宏詞科中式，後成翰林學士者共二十人，並未包含王應麟。但是，王應麟已獲得晉升翰林學士的任命，只是因為時局變化，辭免不就而已。

²¹ 錢茂偉：《王應麟學術評傳》，頁166。

²² 李桓：「先生敏悟絕人，少於書無不讀，多識廣聞，淹貫該洽，時已莫能出其右。及仕於朝，又盡閱館閣之所藏，宗工鉅儒咸共折服。自經子傳註諸子羣集，以至於稗官小說，方技讖緯之書，誦之如流，言之如指掌。」李桓〈玉海序〉，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，第1冊，卷前，李序頁1b-2a，總頁3。

²³ 同前註，卷前，胡序頁1b，總頁1。

²⁴ 王厚孫之言詳見同前註，第7冊，卷後，總頁3871。

²⁵ 此刻本附有《辭學指南》四卷，別附十三種王應麟著作：《詩攷》一卷、《詩地理攷》六卷、《漢藝文志攷證》十卷、《通鑑地理通釋》十四卷、《周書王會》一卷、《漢制考》四卷、《踐阼篇集解》一卷、《急就》四卷、《小學紺珠》十卷、《姓氏急就篇》二卷、《周易鄭康成注》一卷、《六經天文編》二卷、《通鑑答問》五卷。案：後人言及以上十三種著作，名稱往往有所出入，此係根據影元本《玉海》第八冊實際謄抄。

²⁶ 臺灣之國家圖書館善本書目題「元後至元三年慶元路儒學刊本」，但因書末有至元六年(1340)薛元德後序，及王應麟自題四言韻語與其孫王厚孫至元六年跋語，故亦有學者稱此

二百卷之鉅。以一人之力，耗費青壯歲月，完成文獻學上成就卓越的編著，這是學術史上相當可貴的壯舉，何況這只是王氏眾多著述之一，評論《玉海》在學術史上的貢獻，可從此一角度來思考。

《玉海》創設之初的目的是爲了準備博學宏詞科考試，其應用導向十分清楚，其後王應麟考取詞科而進入中央任官，仍持續增補、修改《玉海》，此時《玉海》的功能已由私人自用之作，轉爲文獻資料的整理、蒐集，但其作爲備試性質之作的本質依然存在。

《玉海》的分類分目與應考博學宏詞科有關，但是此科名爲「博學」、「宏詞」，不僅要求文辭雅正，更要求言之有據。考試內容就知識面來說，遍及所有典籍、制度、文物、史事。所以要紮實準備這種考試，最穩妥的方式就是編纂學術札記，將有可能應用在答卷中的知識，依序羅列。王應麟在《辭學指南·編題》中引述呂祖謙(1137-1181)準備博學宏詞科的資料整理方式：「初編時須廣，寧汎濫，不可有遺失，再取其體面者分門編入。」²⁷此處指出二個重點：知識要廣博，內容求雅正。因此《玉海》分爲二十一門（若將《辭學指南》列入，則爲二十二門），分別爲：天文、律歷、地理、帝學、聖文、藝文、詔令、禮儀、車服、器用、郊祀、音樂、學校、選舉、官制、兵制、朝貢、宮室、食貨、兵捷、祥瑞。每門之下皆設有子目，總計多達二百四十八類。由此二十一門可以看出編排邏輯由天至地，由帝至聖，由典籍至制度，與朝廷施政文告有關的人事物皆包含在內。

王應麟又引真德秀(1178-1235)之言：「謂如歷法，則凡經史百家所載歷事，悉萃爲一處，而以年代先後爲次第。如黃帝歷爲先，顓帝歷次之，夏、殷、周、魯歷又次之。……凡題目有數出處者，須合爲一。如高祖五星聚東井，纔缺一處便不可，而抄類之中，復要認得出處端的。」²⁸此處要求資料的次序性與完整性，更重要的是出處必須詳明，以示有本有據。另一個核心邏輯就是以「史」爲編排的重心，所謂的「史」不僅是歷時性的描述，更要求證據的充分。這樣的自我要求，爲王應麟編纂《玉海》時所承接，如以真德秀所言的「歷法」而言，王應麟在《玉海》中編有「律歷」之門（收於第七至十三卷），以下子目分別

書當刊刻於至元六年，詳陳仕華：《王伯厚及其《玉海》藝文部研究》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93年），頁79-84。

²⁷ 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，第7冊，卷201，頁2b，總頁3779。

²⁸ 同前註，卷201，頁6a，總頁3781。

爲：律呂、度、量衡、歷法、律法、漏刻、時令、迎氣、讀時令、改元。《玉海》在「歷法」子目條列出了歷代曆法之大要梗概²⁹，由徵引關於「庖犧周天歷度、伏羲甲歷」的文獻開始，至引司馬光注「太玄曆」爲止，包含各代曆法、制度，最後還有總結各代曆法的論述。搜羅完整，次序井然，扼要擇精，引述有據，僅此即可看出《玉海》在文獻整理上的風格。

在《詩經》學方面，王應麟《玉海》卷三十八〈藝文·《詩》〉（以下得簡稱「《詩》卷」）中保存了約八千字的《詩經》學史料，卷五十九〈藝文·詩（王氏原註：歌）〉也有幾條涉及到《詩經》學的敘述³⁰，這些內容主要是在對《詩經》傳授源流與研究成果進行整理與介述，如同其餘各單元，王應麟引用古文獻之記載，內容短小者可以全文照引，否則即在不妨礙文獻原意的情況之下，使用櫟括的方式以節約篇幅，這也是古人編纂大型圖書常見的方式。「《詩》卷」一開頭即提供一份觀照相對全面的《詩經》文獻，其後的各條史料主要是據此而延伸：

《書》曰：「詩言志，歌詠言。」哀樂之心感，而歌詠之聲發。誦其言謂

²⁹ 計有：「庖犧周天歷度、伏羲甲歷」、「神農歷」、「黃帝調歷、黃帝正律歷、斗歷、黃帝星歷、五家歷」、「少昊歷、顓帝歷」、「堯歷象」、「五帝歷數」、「禹夏歷、禹瑞歷」、「殷歷」、「周五紀歷法、殷周歷紀」、「魯歷」、「古歷、上元太初歷」、「漢太初歷」、「十一家歷」、「漢陰陽歷法」、「漢魏三歷」、「晉王朔之通歷」、「南北歷」、「宋永初歷、元嘉新歷、大明甲子元歷、梁大同歷」、「魏五寅元歷、元始歷」、「魏景明歷」、「魏正光歷、甲子元歷、三家新歷、九家歷」、「東魏興光歷、齊天保歷」、「陳七曜歷」、「周天和歷、景寅元歷、大象歷」、「隋甲子元歷、皇極歷、開皇歷」、「唐八歷、四家歷經」、「唐戊寅元歷、麟德甲子元歷、木渾圖、經緯歷、光宅歷、神龍歷」、「唐家千歲歷、五行應運歷」、「唐開元大衍歷、歷議、七政長歷、五星爻象歷」、「唐古今歷書」、「大衍通元鑑新歷、唐長歷」、「唐九執歷」、「唐肅宗至德歷、寶應五紀歷」、「唐建中貞元歷」、「唐元和觀象歷、長慶宣明歷」、「唐景福崇元歷」、「唐三十六家歷算」、「唐二十三家歷」、「唐司歷」、「晉調元歷、周欽天歷」、「總歷代歷名」、「建隆應天歷」、「太平興國乾元歷」、「至道王瑞獻新歷」、「咸平儀天歷」、「天聖崇天歷」、「皇祐參定唐八歷皇朝四歷」、「治平明天歷」、「熙寧奉元歷」、「元祐觀天歷、崇寧占天歷、紀元歷」、「紹興統元歷」、「乾道歷、淳熙歷、歷法九議」、「紹熙會元歷、銅表」、「慶元統天歷、開禧新歷」、「寶祐會天歷」、「太玄歷」。

³⁰ 《玉海》卷五十九提供的是文學中的詩、歌、賦，王應麟以「〈詩大序〉曰：『詩者，志之所之也。在心爲志，發言爲詩。』（王氏原注：心之精微者發而爲言，言之成文者約而爲詩。）朱子曰：『以〈虞書〉攷之，詩之作，本言志而已。方其詩也，未有歌也；及其歌也，未有樂也。以聲依永，以律和聲。則樂乃爲詩而作，非詩爲樂而作也。』」作爲開場。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，第2冊，卷59，頁1a，總頁1167。

之詩，詠其聲謂之歌。故古有采詩之官，王者所以觀風俗，知得失，自考正也。孔子純取周詩，上采殷，下取魯，凡三百五篇，遭秦而全者，以其諷誦，不獨在竹帛故也。漢興，魯申公爲《詩》訓故，而齊轅固、燕韓嬰皆爲之傳。或取《春秋》，采雜說，咸非其本義。與不得已，皆列於學官。漢初，又有趙人毛萇善《詩》，自云子夏所傳，作《詁訓傳》，是爲《毛詩》古學，而未得立。後漢有九江謝曼卿，善《毛詩》，又爲之訓。東海衛宏，受學於曼卿。鄭眾、賈逵、馬融，並作《毛詩傳》，鄭玄作《箋》。《齊詩》，魏代已亡；《魯詩》，亡於西晉；《韓詩》雖存，無傳之者。惟《毛詩鄭箋》，至今獨立。³¹

上面這一段具有總綱性質而爲研《詩》學者極爲熟悉的文字，其實是來自《漢書·藝文志》、《後漢書·儒林列傳》與《隋書·經籍志》的相關文字之刪減、湊合³²，由於資料來源過於普遍，後世志不在獲取基本常識之讀者通常寧可回歸原典，以明究竟。況且，精簡原文，難免也會出現斷章不當之缺點，例如《玉海》所云「或取《春秋》，采雜說，咸非其本義。與不得已，皆列於學官」之言，與班固所言之「或取《春秋》，采雜說，咸非其本義。與不得已，魯最爲近之。三家皆列於學官」³³，在語義上實有相當大之出入。此外，因爲《玉海》屬於類書，知識領域要求的是廣，文獻記載要求的是多，所以文本中的訊息可靠度如何，得靠讀者自行檢驗、判斷，此處將《毛傳》的作者歸屬於趙國的毛萇，這似乎是將《隋志》的記載視爲真實可靠³⁴，實則充其量僅能說是王應麟纂輯文獻

³¹ 同前註，第2冊，卷38，頁1a-1b，總頁751。

³² 分詳〔漢〕班固著，〔唐〕顏師古注：《漢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4年），第6冊，卷30，頁1708；〔南朝·宋〕范曄著，〔唐〕李賢等注：《後漢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3年），第9冊，卷79下，頁2569、2575；〔唐〕魏徵等：《隋書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2年），第4冊，卷32，頁918。

³³ 班固著，顏師古注：《漢書》，第6冊，卷30，頁1708。

³⁴ 王應麟又引《唐志》：「毛萇《傳》十卷（王氏原註：《文選·注》引毛萇《詩傳》）。」（《玉海》〔影元本〕，第2冊，卷38，頁5b，總頁753）。案：《後漢書》固云「趙人毛萇傳《詩》，是爲《毛詩》」，但前面之文字爲「齊人轅固生亦傳《詩》，是爲《齊詩》；燕人韓嬰亦傳《詩》，是爲《韓詩》。」范曄著，李賢等注：《後漢書》，第9冊，卷79下，頁2569。可以將之解讀爲毛萇傳佈《毛詩》。至於《隋書·經籍志》則明言：「……漢初又有趙人毛萇善《詩》，自云子夏所傳，作《詁訓傳》，是爲《毛詩》古學，而未得立。」魏徵等：《隋書》，第4冊，卷32，頁918。其以爲《毛詩詁訓傳》出自毛萇之手，相當明確。此外，王應麟在其後亦云：「《隋志》：《毛詩》二十卷，漢河間太守毛萇《傳》，鄭氏《箋》。」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

當時的判讀選擇，欲知王氏的相關學術主張有無轉變，檢視《玉海》涉及同一知識之不同記載數量的多寡，以及查索《困學紀聞》中的相關記載，都是可靠的辦法。

作為備試性質的《玉海》主要是在彙存文獻，所以，王氏本人若無特別的知識真偽判斷，當然願意在總綱之後的各條，視情況需要而提供不同的記載，就以《毛傳》作者身分的判定而言，《玉海》在〈漢六家詩、三家詩〉一條中又引《傳》云：「毛公，趙人，治《詩》，為河間獻王博士……。」又引鄭玄《詩譜》云：「魯人大毛公為《詁訓傳》，獻王得而獻之，以小毛公為博士。」³⁵此與前述之說不同，首段謂趙人毛萇作《詁訓傳》，此處所引《漢書·儒林傳》之說，僅謂趙人毛公治《詩》，為河間獻王博士，至若鄭玄更是明白指出作《傳》者為魯人大毛公，時代早於趙人小毛公；這兩則文獻的置入，代表王應麟對於毛亨作《傳》之說並未放棄。

由於首段自「《書》曰」至「至今獨立」不書篇題，全文又未註明資料來源，大致可以視為王應麟比較能夠認同的意見，其餘各條則各有標題，且皆引經據典，異同之說羅列互見，站在研究之觀點來看《玉海》「《詩》卷」，首段綱領性質的文字，反而價值較低。

除了首段之外，「《詩》卷」末段亦不書篇題，假若王應麟編纂「《詩》卷」，願意慮及文獻之完整性、結構性，則此段應具有總結性質，然而事實並非如此，其全文內容為：「《正義》：〈風〉〈雅〉之篇，無一章者。〈頌〉者，述成功以告神，故一章而已。〈魯頌〉不一章，非告神之歌也。〈商頌〉，〈長發〉、〈殷武〉重章者，或詩人之意，所作不同。」「程大昌論曰：『《詩》有〈南〉、〈雅〉、〈頌〉，無〈國風〉，其曰〈國風〉者，非古也。』」「君子之於《詩》，非徒誦其言，又將以考其情性，考先王之澤。」「正〈小雅〉，燕饗之樂也；正〈大雅〉，會朝之樂，受釐陳戒之辭也。或歡欣和悅，以盡羣下之情；或恭敬齊莊，以發先王之德。（王氏自注：「朱子」）」「《孟子》記孔子言《詩》，以為知道者二；《論語》記孔子弟子許其『可與言《詩》』者，亦

本），第2冊，卷38〈漢六家詩、三家詩〉，頁5b，總頁753。

³⁵ 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，第2冊，卷38，頁5a，總頁753。案：此處兩「博士」之詞，原文作「博士」，茲改。又，此所謂「《傳》」為《漢書·儒林傳》，在「毛公，趙人，治《詩》」下，王應麟自注云：「《後漢書》、《隋志》云：毛萇。《正義》：『小毛公，名萇。』」）

二。」「〈虞書〉言『詩言志』，自后夔以來，五聲八音所用以爲樂，皆主於《詩》。舜作歌以謹天命，而皋陶乃賡載歌，世治而相勉以善也。五子述大禹之戒爲歌，世亂而相警以惡也。《列子》言：『立我蒸民，莫匪爾極。』堯之時所謂詩也。《書大傳》言：『日月光華，弘余一人』，舜之時所謂詩也。太師陳詩以觀風俗，工以納言，時而颺之。學校教士，與《禮》、《樂》、《書》相參，謂之『四術』。至孔子，始刪取，著以爲經。」「小人歌之以貢其俗，君子賦之以見其志，聖人採之以觀其變。詩有天下之作，有一國之作，有神明之作（王氏自注：《文中子》）。」³⁶在此，王應麟旁徵博引與三百篇相關的多種記載，但卻不見引述之理則，其中，「君子之於《詩》，非徒誦其言，又將以考其情性，考先王之澤」之言，未標出處，容易讓人以爲係王氏個人之見，不過，此語實出自謝良佐(1050-1103)³⁷，或係王氏偶疏，漏標出處。

「《詩》卷」除了上引的首節總綱性、末節補述性文字之外，其餘共有〈周六詩〉、〈漢六家詩、三家詩〉³⁸、〈漢詩博士〉、〈漢齊魯韓毛詩異同〉、〈魯詩、魯訓〉、〈齊詩〉、〈韓詩〉、〈漢韓詩外傳〉、〈漢小雅逸篇〉、〈漢詩大義〉、〈漢詩細、詩譜、詩解〉、〈漢毛詩序〉、〈魏毛詩義問〉、〈晉補亡詩、隋文中子續詩〉、〈晉毛詩外傳〉、〈晉詩評〉、〈梁毛詩集注、毛詩圖〉、〈唐二十五家詩〉、〈唐詩正義〉、〈唐詩纂義〉、〈唐毛詩指說〉、〈唐草木蟲魚圖、毛詩物象圖〉、〈唐毛詩別錄〉、〈至道皇太子講詩〉、〈天禧毛詩正紀、元祐詩傳補注〉、〈皇祐毛詩大義〉、〈紹興毛詩叶韻補音〉、〈詩集傳〉等，共計二十八條。就其標目觀之，「《詩》卷」提供的是有關《詩經》發展與著述的史料，其中有幾條所述或因限於資料不足之故，內容顯得特別簡略，例如〈漢小雅逸篇〉全文內容云：「《後紀》：『永平二年十二月壬子，詔升歌〈鹿鳴〉，下管〈新宮〉。』（王氏原注：見〈燕禮〉）注：『〈新宮〉，〈小雅〉逸篇也。』」³⁹此處所云《後紀》爲《後漢書·明帝紀》，王氏選取〈明帝紀〉中「詔升歌〈鹿鳴〉，下管〈新宮〉」之句，作爲

³⁶ 同前註，第2冊，卷38，頁21a-22a，總頁761。

³⁷ 朱熹《論語精義》引謝良佐：「詩者，民之情性之正，出於先王之澤，先王之澤既熄，而《詩》遂亡。……君子之於《詩》，非徒誦其言，亦將以考其情性；非特以考其情性，又將以考先王之澤。」朱熹：《論孟精義》（影印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，第198冊），卷1下，頁3a-b，總頁33。

³⁸ 案：王應麟在此條中附上八個字的小字自注：「元王《詩傳》、《韓詩翼要》。」

³⁹ 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，第2冊，卷38，頁12b，總頁756。

全條的唯一內容，並節引李賢《注》以利讀者閱讀，最後再加上自注之語「見〈燕禮〉」，作為全條之結。可以想見這是因為有關漢朝《詩經》逸篇的文獻稀少，王氏就僅提供〈小雅·新宮〉一篇，於是就出現〈漢〈小雅〉逸篇〉這樣的篇題與特別簡易之內容了。不過，在此條最後，王應麟接著又補上一句：「逸詩並見《詩攷》。」⁴⁰早期的讀者若手中的《玉海》為單行本，無附刻王氏其餘著作，又對相關議題有追索之興致，得另覓《詩攷》才行。《詩攷》大約完成於理宗景定五年(1264)王應麟四十二歲之前不久，是王氏最先纂輯佚書之作⁴¹，「《詩》卷」既然提示讀者可另見《詩攷》，則如前所言，即使《玉海》已於寶祐四年(1256)粗具規模，那也只是初稿而已，《玉海》是王氏長期編修之作，從「《詩》卷」四度註明「詳見《詩攷》」、「並見《詩攷》」亦可見出端倪⁴²。無論如何，對於後世的研究者而言，此條史料屬於基本常識，故無法顯出其重要性，特別是，李賢早已在注解中引出《儀禮·燕禮》⁴³，這就使得王氏為本條所作的自注亦甚無謂。同樣的例子還表現於〈漢詩大義〉、〈晉毛詩外傳〉、〈唐毛詩別錄〉、〈至道皇太子講詩〉等條⁴⁴，這幾條大約都是因為相關文獻原本有限，故有言之過簡之現象，不容易成為後世研究者的取資對象。

⁴⁰ 同前註。

⁴¹ 蔣秋華：「《詩考》的著成時間，據清張金吾《愛日精廬藏書志》與陸心源《皕宋樓藏書志》所錄元泰定刊本文及翁序，署『宋理宗景定五年甲子良月』，當完成於此年之前。其時王應麟年四十二歲，則此書之作成較《周易鄭注》為早，故此書實為應麟最先纂輯佚書之作。」蔣秋華：〈王應麟的詩經學〉，《開封大學學報》1997年1期，頁115-116。

⁴² 王應麟除了在〈漢小雅逸篇〉最末強調「逸詩並見《詩攷》」之外，在〈漢齊魯韓毛詩異同〉篇題下，王氏自注云：「詳見《詩攷》。」〈韓詩〉條下云：「《周禮·疏》：『案：《異義》韓魯說：「騶虞，天子掌鳥獸官。』』詳見《詩攷》。」〈漢韓詩外傳〉篇題下自注云：「詳見《詩攷》。」以上分見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，第2冊，卷38，頁7b、11b，總頁754、756（後兩條引語同見此頁）。

⁴³ 李賢《注》：「〈鹿鳴〉，《詩·小雅》篇名也。〈新宮〉，〈小雅〉逸篇也。升，登也。登堂而歌，所以重人聲也。〈燕禮〉曰：升歌〈鹿鳴〉，下管〈新宮〉。」范曄著，李賢等注：《後漢書》，第1冊，卷2，頁103。

⁴⁴ 〈漢詩大義〉：「〈匡衡傳〉：『學者上書薦衡，事下太子太傅蕭望之、少府梁丘賀問，衡對《詩》諸大義，其對深美。望之奏衡經學精習，宣帝不用。皇太子見衡對，私善之。』」〈晉毛詩外傳〉：「〈謝沈傳〉：『著《毛詩外傳》。』《隋志》：『謝沈《釋義》、《義疏》各十卷。』」〈唐毛詩別錄〉：「《書目》：『《毛詩別錄》一卷，張訢撰，凡三十二篇。毛鄭箋注，取其長者述而廣之。』」〈至道皇太子講詩〉：「二年三月癸卯，諸王府侍講郭昺上言皇太子，召臣於府內講《毛詩》。久之，賓客李至、李沆皆列坐共聽。」以上分見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，第2冊，卷38，頁12b-13a、17a、19b、20a，總頁756-757、759、760。

前面言及《玉海》卷五十九〈藝文·詩〉也有幾條與《詩經》學有關，其所包括的有：〈葛天氏八闋〉、〈堯古詩〉、〈周文公詩〉、〈周祈招詩〉、〈仲尼五章〉、〈晉周詩·補亡詩（王氏原註：續詩）〉等⁴⁵，此外，〈舜南風詩〉僅云「見琴類」⁴⁶，而在卷一百一十〈音樂·樂器·舜五弦琴〉中，王應麟則提供了近九百字的文獻，所引文獻除了《詩經》之外，依序涵蓋了《禮記·樂記·孔疏》、《孔子家語》、《尸子》、《史記》、《淮南子》、《文選》、《通典》、《孟子》、《文中子》、《韓非子》、韓愈文、《古今樂錄》等，資料堪稱豐富⁴⁷，而卷二十九〈聖文·御制詩歌·舜南風詩〉、卷一百零三〈音樂·樂·舜南風樂〉也都提供了有關〈南風〉的相關記載⁴⁸，對於讀者閱讀《詩經·邶風·谷風》以及《詩序》「〈南陔〉，孝子相戒以養也」之說，都可收互相印證之效。再者，〈漢中和樂職宣布詩〉有「選好事者令依〈鹿鳴〉之聲，習而歌之……」之語⁴⁹，此一記載對於後人認識早期的《詩經》應用也有必然的助益。只是，王氏提供的畢竟是基本文獻，要以之為研究材料，仍須進一步覆查，又或者求助於更好的版本，以〈葛天氏八闋〉為例，《玉海》云：

《呂氏春秋·仲夏紀》：昔葛天氏之樂，三人捲（王氏原注：一作摻，一作持）牛尾，投足以歌八闋：一曰〈載民〉，二曰〈玄鳥〉，三曰〈遂草木〉，四曰〈奮五穀〉，五曰〈敬天常〉，六曰〈建帝功〉，七曰〈依地德〉，八曰〈得方外之極〉。注：一本「總萬物禽獸之極」。⁵⁰

王應麟已經注意到版本的問題，故在「三人捲」之下注以「一作摻，一作持」六字，在「得方外之極」下又注以「一本『總萬物禽獸之極』」等字，但據晚近研究者之資料比對，全文以如下之文字最為近理：「昔葛天氏之樂：三人操牛尾，投足以歌八闋。一曰〈載民〉，二曰〈玄鳥〉，三曰〈遂草木〉，四曰〈奮五穀〉，五曰〈敬天常〉，六曰〈建帝功〉，七曰〈依地德〉，八曰〈總禽獸之

⁴⁵ 〈葛天氏八闋〉、〈堯古詩〉見同前註，卷 59，頁 1b，總頁 1167；〈周文公詩〉見卷 59，頁 1a-b，總頁 1167；〈周祈招詩〉、〈仲尼五章〉見卷 59，頁 1b，總頁 1167；〈晉周詩·補亡詩〉見卷 59，頁 7a，總頁 1170。

⁴⁶ 同前註，卷 59，頁 2a，總頁 1167。

⁴⁷ 同前註，第 4 冊，卷 110，頁 4a-5b，總頁 2074-2075。

⁴⁸ 分見前註，第 2 冊，卷 29，頁 2a-b，總頁 597；第 4 冊，卷 103，頁 10a，總頁 1949。

⁴⁹ 同前註，第 2 冊，卷 59，頁 5a，總頁 1169。

⁵⁰ 同前註，卷 59，頁 1b，總頁 1167。

極)。」⁵¹當然，作為類書的編纂者，王應麟能夠保留不同的版本文字，已屬難能可貴。

《玉海》卷五十九〈藝文·詩〉涉及《詩經》史料者畢竟極為有限，後世讀者擬從《玉海》中來尋覓《詩經》文獻，還是得從「《詩》卷」入手，而「《詩》卷」中確實亦有幾條文獻頗為周詳，其中尤以涉及三家《詩》的各條更是如此，不過，既有《詩攷》之專著問世，相關記載在今日的價值當然也已不需過度高估。此外，〈漢詩細、詩譜、詩解〉、〈漢毛詩序〉、〈魏毛詩義問〉、〈晉補亡詩、隋文中子續詩〉、〈唐二十五家詩〉等文也提供了較為詳實的記載⁵²，然而那依然是相對於前面數條而言的。可以這麼說，《玉海》多達二百卷，其所提供的內容包羅萬有，「凡天地山川，古今事物，道德性命，律歷、制度、文章、禮樂、刑政、兵農、食貨，靡不畢備」⁵³，此書問世之後，文人士子若真有意以之為備試之作，乃或以之為擴增見聞之百科之書，相關資料絕對足敷使用，如同清儒李振裕(1641-1707)〈序〉所稱，「好學者縱觀而博取之，如遊五都之市，瓊貨鱗集，皆適於用」⁵⁴，但獨立來看待不同層面的知識文獻，其失之簡易，也是必然的結果。

三、《困學紀聞》的《詩經》文獻擴展

《困學紀聞》共二十卷，全書接近二十六萬言，不僅深具歷史文獻之價值，亦展現了王應麟在考據與義理方面之特長⁵⁵。此書內容包括各經論說八卷，天道、曆數一卷，地理、諸子一卷，考史六卷，評詩一卷，評文一卷，評應用之文

⁵¹ [秦] 呂不韋著，許維通集釋：《呂氏春秋集釋》（北京：中國書店，1985年），卷5，頁13。

⁵² 以上五條見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，第2冊，卷38，頁13a-14a；14a-15b；15b-16b；16b-17a；17a-18b，總頁757；758；759。

⁵³ 引文為元儒胡助(1278-1355)〈玉海序〉語，見同前註，第1冊，卷前，胡序頁1a-b，總頁1。

⁵⁴ [清] 李振裕：〈補刻玉海序〉，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清光緒本），第1冊，卷前，序頁12b，總頁8。

⁵⁵ 孫欽善以為，王應麟治學「兼容並蓄，以考據為主，並通義理，堪稱宋學的集成者」，並謂王氏在宋代古文獻學史中的地位，猶如鄭玄在漢代古文獻學史中的地位，為了證成此一說法，孫氏列舉了王氏相關著作的主要特點與成就，而以《困學紀聞》為主。詳孫欽善：《中國古文獻學史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4年），上冊，頁659-674。

一卷，雜識一卷⁵⁶。要觀察王應麟的治學過程與特質，考較同屬子部大書的《玉海》與《困學紀聞》之關係是一個有效的辦法⁵⁷。不過，在實際操作之時，有一定的困難。主要原因是二部書籍的資料量太過龐大，所牽涉的文史知識閱博精深，若想要完整而精密地進行考究，非一時可躋。

《困學紀聞》卷四為「《詩》」，全文共約二萬三千餘字，較諸《玉海》的「《詩》卷」單元之八千餘字多了不少，反應在實際內容上，學術文獻的廣度、深度都有明顯的提昇，涉及的不僅是《詩經》學史，也多論述了篇旨大意、詩句詮釋，乃至《詩經》地理學的問題。另外，卷八為〈孟子〉、〈小學〉、〈經說〉，其中的〈經說〉涉及珍貴的《詩經》學史資訊，常為後人所引述⁵⁸。

《困學紀聞》的書寫晚於《玉海》⁵⁹，對於同樣的知識論述，若無更多的資料來源，有時可以採用直接承接的方式才顯便利，基本上王應麟確實如此處理，例如《困學紀聞》卷九〈歷數〉云：「劉洪曰：『曆不差不改，不驗不用。未差無以知其失，未驗無以知其是。失然後改之，是然後用之。』」李文簡以為至論。⁶⁰此條摘自《玉海》，略為更動數字而已⁶¹。王應麟之所以摘錄《玉海》此則至《困學紀聞》，或許是因為此段為歷代歷法更修、驗證的緣由，具有原則性的意義，是以特別抽出謄抄。當然，《困學紀聞》涉及的領域遠遠少於《玉

⁵⁶ 《困學紀聞》卷十七、十九皆以「評文」為名，何焯以為第十九卷所評者為應用之文，故別為一卷。見〔宋〕王應麟著，〔清〕翁元圻等注，樂保羣等校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8年），上冊，卷前，頁22。

⁵⁷ 案：《四庫全書》將《玉海》歸為子部類書類，《困學紀聞》則列入子部雜家類。

⁵⁸ 例如王應麟對於《後漢書》翟酺所言「文帝始立一經博士」的解讀，以及對於北宋慶曆之後，學者說經特質的文獻提供，都為清儒皮錫瑞（1850-1908）取以為論述依據。分詳王應麟著，翁元圻等注，樂保羣等校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，中冊，卷8〈經說〉，頁1077-1094-1095；皮錫瑞：《經學歷史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2000年），頁64-65、237-238。

⁵⁹ 案：《困學紀聞》為王應麟晚年之作，其雕成則已至元泰定二年（1325），是年王應麟門人袁桷（1266-1327）為《困學紀聞》作〈序〉云：「先生年未五十，諸經皆有說，晚歲悉焚棄，而獨成是書。其語淵奧精實，非紬繹玩味不能解。」〔元〕袁桷：〈元刻本困學紀聞袁桷序〉，王應麟著，翁元圻等注，樂保羣等校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，上冊，卷前，頁4。清儒張大昌〈王深寧先生年譜〉謂王應麟「嗜學老不倦，為《困學紀聞》」，王應麟著，張曉飛點校：《四明文獻集（外二種）》，頁617。

⁶⁰ 王應麟著，翁元圻等注，樂保羣等校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，中冊，卷9〈曆數〉，頁1139。

⁶¹ 《玉海·律歷·歷法下》：「禮部郎李燾言：『列聖臨御，未有不更曆者。……嘗聞：『曆不差不改，不驗不用。未差無以知其失，未驗無以知其是。失然後改之，是然後用之。』此劉洪至論也。」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，第1冊，卷10〈乾道曆、淳熙曆、曆法九議〉，頁36b-37a，總頁228-229。

海》，所以對於同一門知識的資料，只會提供地更為充裕，假若王應麟沒有新的學術見解，則會在《困學紀聞》中補強《玉海》的文獻，以《詩經》學為例，逸詩篇名的介紹（詳後）、三家《詩》文獻的增益、有關「鄭康成先通《韓詩》，故注二《禮》，與箋《詩》異」的解釋……等⁶²，都是顯而易見的例子。

就學術論述而言，《困學紀聞》遇到同於《玉海》的知識文獻，或直接承接，或予以補強，或逕予修正，關鍵就在於王應麟對於學術問題的判讀是否維持編纂《玉海》時的原意。僅以《詩經》學的相關文獻來說，很難得的是，王應麟無論是否維持原意，其所提供者幾乎是另一份全新的文獻，這代表其學術企圖較前更加強烈，也可以說是撰述動機的差異。以前引之《玉海》「《詩》卷」總綱之文謂「趙人毛萇善《詩》，自云子夏所傳，作《詁訓傳》」為例，《困學紀聞》則云：

《經典·序錄》：「河間人大毛公為《詩故訓傳》，一云魯人。」（王氏原注：失其名）。《初學記》：「荀卿授魯國毛亨，作《詁訓傳》，以授趙國毛萇。時人謂亨為大毛公，萇為小毛公。」（王氏原注：大毛公之名唯見於此。《正義》云：「〈儒林傳〉：『毛公，趙人。』」不言其名。《後漢書》：「趙人毛萇。」《序錄》亦云「名長」。今《後漢書》作「萇」，此小毛公也。）程子（王氏原注：《明道遺書》）曰：「毛萇最得聖賢之意。」⁶³

在此，王氏雖不願承認前言趙人毛萇作《傳》之說非是，但將唐人以《毛傳》作者歸屬於魯人毛亨之說置於篇前，其用意似可推知。如前所言，《玉海》是在總綱文字中同意毛萇作《傳》的，毛亨作《傳》之說置於後邊的〈漢六家詩、三家詩〉一條中，當作輔助文獻。透過資料安插的先後順序，可以發現王應麟對於文獻輕重想法之轉變。另外，對於《詩序》的作者，《玉海》「《詩》卷」首段謂「東海衛宏，受學於曼卿」，又在〈漢六家詩、三家詩〉中引《後漢書》「衛宏作《毛詩序》」之說⁶⁴，到了《困學紀聞》，王氏雖不願再言及衛宏，但仍引葉氏云：「漢世文章，未有引《詩序》者。魏黃初四年詔云：『曹詩刺遠君子，近小人。』蓋《詩序》至此始行。」⁶⁵考葉夢得(1077-1148)本就支持衛宏作《詩

⁶² 王應麟著，翁元圻等注，樂保羣等校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，上冊，卷3，頁379。

⁶³ 同前註，頁312。

⁶⁴ 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，第2冊，卷38，頁1b、5b，總頁751、753。

⁶⁵ 王應麟著，翁元圻等注，樂保羣等校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，上冊，卷3，頁426。

序》之說，則不妨由此推論，王應麟在書寫《困學紀聞》時，仍未放棄此說。

再如有關逸詩的問題，《困學紀聞》云：「逸詩篇名，若〈貍首〉（王氏原注：〈射義〉）、〈驪駒〉（王氏原注：《大戴禮》、《漢書·注》）、〈祈招〉（王氏原注：《左傳》）、〈轡之柔矣〉（王氏原注：《左傳》、《周書》）皆有其辭，唯〈采芻〉（王氏原注：《周禮》）、〈河水〉、〈新宮〉、〈茅鴟〉（王氏原注：《左傳》）、〈鳩飛〉（王氏原注：《國語》）無辭。或謂〈河水〉，〈沔水〉也；〈新宮〉，〈斯干〉也；〈鳩飛〉，〈小宛〉也。周子醇《樂府拾遺》曰：『孔子刪《詩》，有全篇刪者，〈驪駒〉是也。有刪兩句者，「月離於畢，俾滂沱矣。月離於箕，風揚沙矣」是也。有刪一句者，「素以爲絢兮」是也。』思考之《周禮·疏》引《春秋緯》云：『月離於箕，風揚沙』，非詩也。『素以爲絢兮』，朱文公謂：〈碩人〉詩四章，而章皆七句，不應此章獨多一句，蓋不可知其何詩，然則非刪一句也。若全篇之刪，亦不止〈驪駒〉（王氏原注：《論語》〈唐棣之華〉之類）。」⁶⁶此處討論逸詩，內容詳盡，而《玉海》言及逸詩僅兩處極短之文，其一云：「《正義》：『〈緇衣〉引《詩·都人士》首章，鄭《注》：「此章毛氏有之，三家則亡。」今《韓詩》實無此首章。』（王氏原注：服虔以「行歸于周」爲逸詩）」⁶⁷，其二，即是前文所引之〈漢小雅逸篇〉，主要是提供《後漢書》「下管〈新宮〉」之記載，並提出李《注》「〈新宮〉，〈小雅〉逸篇也」之說，在該條之末，王氏並謂「逸詩並見《詩攷》」；兩相比較，可以確定《困學紀聞》所提供者較具學術價值。

《玉海》作爲一部類書，對於文獻的排列邏輯並非十分嚴密，由於寫作目的之不同，《困學紀聞》涉及的領域較少，內容呈現顯得比較充分且細膩，但也出現了明顯遜於《玉海》的現象：更不重視證據資料之來源，文字書寫也不如《玉海》那般務求雅正。只是，此一缺失亦可換個角度來看待，即《困學紀聞》在取材方面顯得相當自由，論證範圍更加廣泛，文字風格更可不受拘束。不僅卷三《詩》如此，全書各卷之論證形式皆有此現象，例如討論十二生肖的起源問題，《困學紀聞》以朱熹問門人蔡元定（1135-1198）爲引，取材論證，在朱子問之後，引用的是《韓文考異》中的一段文字，接著是王氏自己的案語，在案語中，王氏先提出己見，接著使用的資料依序分別是蔡邕的〈月令論〉、孔穎達的《禮

⁶⁶ 同前註，頁 317-318。

⁶⁷ 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元本），第 2 冊，卷 38，頁 8b，總頁 754。

記正義》、王充的《論衡·物勢篇》、許慎的《說文解字》，看不出有嚴謹的理則存在其間，或許這跟全書的知識層面較為集中，讓王氏更願意大幅擴增取材來源有關⁶⁸。

觀察《困學紀聞》中的《詩經》學文獻，可發現有一特色為《玉海》所無，那就是《困學紀聞》屬於學術札記型的著作⁶⁹，王應麟會隨處將其學術概念、判斷置入書中，而且，經常是透過引述他人之言以進行相關評論，例如其云：「周有〈房中〉之樂，〈燕禮·注〉謂：『弦歌〈周南〉、〈召南〉之詩。』漢〈安世房中樂〉，唐山夫人所作。魏繆襲謂〈安世歌〉『神來燕享，永受厥福』，無有二〈南〉后妃風化天下之言。謂〈房中〉為后妃之歌，恐失其意。《通典》：『平調、清調、瑟調，皆周〈房中〉之遺聲。』」⁷⁰引用三國魏繆襲(186-245)評論漢朝〈安世房中樂〉之意見，推論周之〈房中〉之樂，非為后妃之歌；而最明顯的例子則是：

劉孝孫為《毛詩正論》，演毛之簡，破鄭之怪。李邦直亦謂：「毛之說簡而深，此河間獻王所以高其學也。」鄭之釋繁塞而多失。鄭學長於《禮》，以《禮》訓《詩》，是案迹而議性情也。「綠衣」，以為祿；「不諫亦入」，以為入宗廟；「庭燎」，以為不設雞人之官。此類不可悉舉。⁷¹

通過唐人劉孝孫(?-632)之言，批評《毛傳》之簡，鄭《箋》之怪，更重要的是，引述北宋李清臣(1032-1102)之意見，強烈抨擊鄭玄釋《詩》的缺陷⁷²。

⁶⁸ 有關討論十二生肖的起源問題，詳王應麟著，翁元圻等注，樂保羣等校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，中冊，卷9〈曆數〉，頁1144。又如，《困學紀聞》以星宿推算禍福吉凶的起源，說明此術非從天竺而來，中國自古有之，內容言及楚書《聿斯經》，詳同上書，頁1147。

⁶⁹ 謂《困學紀聞》為筆記型著作，未嘗不可，但由於其內容涉及到王應麟的讀書心得與思考結果，故誠如研究者所言，《困學紀聞》不是一部談資性筆記，以之與其他筆記作品混雜一處，並不妥當。詳錢茂偉：《王應麟學術評傳》，頁168-169。

⁷⁰ 王應麟著，翁元圻等注，樂保羣等校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，上冊，卷3〈詩〉，頁332。

⁷¹ 同前註，頁338-339。

⁷² 案：不僅是《詩經》單元有此現象，其餘各卷亦皆如此，例如《困學紀聞》云：「《潛虛》，心學也，以元為首，心法也。人心其神乎，潛天而天，潛地而地。溫公之學，子雲之學也。《先天圖》皆自中起，萬化萬事生乎心，豈惟先天哉！《連山》始〈艮〉，終而始也。《歸藏》先〈坤〉，闔而闢也。《易》之〈乾〉，太極之動也；《玄》之中，一陽之初也。皆心之體，一心正而萬事正，謹始之義在其中矣。邵子曰：『《玄》，其見天地之心乎？』愚於《虛》亦云：『《虛》之元，即〈乾〉、〈坤〉之元，即《春秋》之元，

討論學術問題本來就必須淹貫經史，求其互通，所以讀者欲從《困學紀聞》中揀拾王應麟的《詩經》學，往往還得從其他各卷來披尋，這是相當正常之事。例如《詩經·大雅·緜》第九章云：「虞芮質厥成，文王蹶厥生。予曰有疏附，予曰有先後，予曰有奔奏，予曰有禦侮。」⁷³《困學紀聞》卷三《詩》中無法找到相關的文獻，卷二《書》則出現了這樣的文字：「〈武成〉『惟九年大統未集』，《通鑑外紀》引《尚書大傳》『文王受命一年，斷虞芮之質』；《帝王世紀》『文王即位四十二年，歲在鶉火，更爲受命之元年』；《周書·文傳》：『文王受命九年，時惟莫春，在鎬，召太子發。』按《史記》秦惠王十四年，更爲元年；《汲冢紀年》魏惠成王三十六年改元，稱『一年』，或有因於古也。」⁷⁴其所提供之史料對於讀者的閱讀、理解〈緜〉，必然可以帶來一些助益，而更爲實用的記載則是卷十一〈考史〉中的此條文獻：

詩人道西伯，蓋受命之年稱王，而斷虞、芮之訟。歐陽公以爲妄說。五峯胡氏曰：「詩人言文王受命，指其至誠動天，得天人之助耳。」李子思曰：「以虞、芮質成之年，爲文王興王業之初則可，而謂文王於是自稱王則不可。」朱文公謂：「〈武成〉有『惟九年大統未集』之說，若以在位五十年推之，不知九年當從何處數起？」亦未見史遷全不是，歐公全是，不若兩存之。（王氏原注：劉道原曰：「遷不見《古文尚書》，以文王受命七年而崩。孔安國見〈武成篇〉，故〈泰誓·傳〉曰：『周自虞芮質厥成，諸侯並附。』以爲受命之年，至九年文王卒。劉歆《三統曆》以爲九年。」）⁷⁵

這裏針對〈緜〉所記載的周文王受命之年斷虞芮之訟的一些問題，依序提供了歐陽修(1007-1072)〈泰誓論〉、胡宏(1105-1161)《皇王大紀》、李舜臣(乾道二年[1166]進士)、朱熹、劉恕(1032-1078)等人的不同意見⁷⁶，讓讀者可以從中

一心法之妙也。』張文饒《衍義》以養氣釋元，似未盡本旨。」同前註，中冊，卷9，頁1151-1152。在此，王氏不僅論及理學、《易》學概念，也針對司馬光(1019-1086)《潛虛》、張行成(字文饒，生卒年不詳，紹興年間[1131-1162]進士)《皇極經世觀物外篇衍義衍義》等進行簡評。

⁷³ [漢]毛亨傳，[漢]鄭玄箋，[唐]孔穎達疏：《毛詩正義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76年影印南昌府學《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》本），卷16之2，頁23b-24a，總頁551。

⁷⁴ 王應麟著，翁元圻等注，樂保羣等校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，上冊，卷2〈書〉，頁227-228。

⁷⁵ 同前註，中冊，卷11〈考史〉，頁1334-1335。

⁷⁶ 有待一提者，王應麟謂：「詩人道西伯，蓋受命之年稱王，而斷虞芮之訟。歐陽公以爲妄說。」歐陽修〈泰誓論〉的實際說法則是：「《書》稱商始咎周以乘黎。乘黎者，西伯

來取資，至於王應麟本人則採取兩存的態度。

有關〈大雅·緜〉的周邊文獻散見於《詩》之外的兩卷，這不能說是編纂上的缺陷，而可以稱之為全書互通⁷⁷，不過，既然屬於筆記、札記型著作，《困學紀聞》的學術評論與資料之置放不夠嚴謹，依然是可以預見的，例如，宋儒常批評鄭玄改字解《詩》之不當⁷⁸，王應麟對於此一問題亦曾發表意見，但《困學紀聞》卷三《詩》中無法見著，而其論《易》則有此一條：

鄭康成《詩箋》多改字，其注《易》亦然。如「包蒙」，謂「包當作彪，

也。西伯以征伐諸侯爲職事，其伐黎而勝也，商人已疑其難制而惡之。使西伯赫然見其不臣之狀，與商並立而稱王，如此十年，商人反晏然不以爲怪，其父師，老臣如祖伊、微子之徒，亦默然相與熟視而無一言，此豈近於人情邪？由是言之，謂西伯受命稱王十年者，妄說也。……謂西伯以受命之年爲元年者，妄說也。後之學者知西伯生不稱王，而中間不再改元，則《詩》、《書》所載文武之事，粲然明白而不誣矣。」〔宋〕歐陽修著，李逸安點校：〈經旨〉，《歐陽修全集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1年），第2冊，卷18，頁311-313。此外，今本《朱子語類》保留了兩則有關朱熹對於此一問題的意見，其一爲：「問：『《中庸解》載游氏辨文王不稱王之說，正矣。先生却曰：「此事更當考。」是如何？』」曰：『說文王不稱王，固好，但《書》中不含有「惟九年大統未集」一句。不知所謂九年，自甚時數起？若謂文王固守臣節不稱王，則「三分天下有其二」，亦爲不可。』」其二爲：「……五峰又將天、地、人作三皇，羲、農、黃、唐、虞作五帝，云是據《易·繫》說當如此。要之不必如此。且如歐公作〈泰誓論〉，言文王不稱王，歷破史遷之說。此亦未見得史遷全不是，歐公全是。蓋〈泰誓〉有『惟九年大統未集』之說。若以文王在位五十年之說推之，不知九年當從何數起。又有『曾孫周王發』之說，到這裏便是難理會，不若只兩存之。又如《世本》所載帝王世系，但有滕考公、成公，而無文公、定公，此自與《孟子》不合。理會到此，便是難曉，亦不須枉費精神。」以上分見〔宋〕黎靖德編，王星賢點校：《朱子語類》（臺北：華世出版社，1987年），第4冊，卷63，頁1556；第5冊，卷78，頁1978。

⁷⁷ 案：此可謂《困學紀聞》在編纂上的一大特色，而最能與群經互通的單元就在〈考史〉諸卷上，此處再舉一例，以賅其餘，《困學紀聞》：「〈齊世家〉：『胡公始徙都薄姑。周夷王之時，獻公因徙薄姑，都治臨菑。』《詩·正義》曰：『《詩·烝民》云：「仲山甫徂齊。」《傳》曰：「古者諸侯逼隘，則王者遷其邑而定其居。蓋去薄姑，遷於臨菑。」以爲宣王之時，始遷臨菑，與〈世家〉異。毛公在遷之前，其言當有據。』」王應麟著，翁元圻等注，樂保羣等校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，中冊，卷11，頁1352-1353。

⁷⁸ 歐陽修：「〈七月〉，陳王業也。其詩曰：『三之日于耜，四之日舉趾。同我婦子，饁彼南畝，田畯至喜。』據詩農夫在田，婦子往饁，田大夫見其勤農樂事而喜爾，鄭易喜爲饁，謂饁，酒食也，言餉婦爲田大夫設酒食也。鄭多改字，前世學者已非之，然義有不通，不得已而改者，猶所不取，況此義自明，何必改之以曲就衍說也？」歐陽修：《詩本義》（影印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，第70冊），卷13，頁4b-5a，總頁281。黃震（1213-1280）〈讀毛詩〉：「《毛詩》注釋簡古，鄭氏雖以《禮》說《詩》，於人情或不通，及多改字之弊，然亦多有足以裨毛氏之未及者。」〔宋〕黃震：《黃氏日抄》（影印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，第707冊），卷4，頁1a，總頁27。

文也」；〈泰〉「包荒」，謂「荒讀爲康，虛也」；〈大畜〉「豮豕之牙」，謂「牙讀爲互」；〈大過〉「枯楊生萑」，謂「枯音姑，無姑山榆」；〈晉〉「錫馬蕃庶」讀爲「蕃遮」，謂「蕃遮，禽也」；〈解〉「百果草木皆甲宅」，「皆」讀如「解」，「解謂坼，呼皮曰甲，根曰宅」；〈困〉「剝削」當爲「倪仇」；〈萃〉「一握」爲「笑握」，讀爲「夫三爲屋」之「屋」；〈繫辭〉「道濟天下」，「道」當作「導」；「言天下之至蹟」，「蹟」當爲「動」；〈說卦〉「爲〈乾卦〉」，「乾」當爲「幹」。其說多鑿。鄭學今亡傳，《釋文》及《正義》間見之。⁷⁹

從其「鄭康成《詩箋》多改字，其注《易》亦然」之說，又評鄭玄改字解《易》，「其說多鑿」，可以判斷王氏對於「《詩箋》多改字」一事，亦持負面意見。

《困學紀聞》還有一個特色：常將學術資料匯於一處，以表達相類之意義，如云：「〈定之方中〉，公劉之詩，擇地之法也。『我辰安在？』論命之說也。《傳》云：『不利子商。』則見姓之有五音。《詩·吉日》『維戊』、『庚午』，則見支幹之有吉凶。」⁸⁰此處表達《詩經》時代已有擇地、論命等觀念，與後來的日者相師相似，但全文不在卷三《詩》中，而是置於卷九〈曆數〉。又如下面這一段記載：

日月爲易，一奇一耦，陰陽之象也。王介甫《詩說》云：「彼曰『七月、九月』，此曰『一之日、二之日』，何也？陽生矣則言日，陰生矣則言月，與《易·臨》『至於八月有凶』，〈復〉『七日來復』同意。四月，正陽也，秀萑言月，何也？以言陰生也。陰始於四月，生於五月，而於四月言陰生者，氣之先至者也。」李子思云：「〈復〉剛長，以日云者，幸其至之速；〈臨〉陽消，以月云者，幸其消之遲。」沙隨程氏云：「陽極於九而少陰生於八，陰之義配月；陰極於六而少陽復於七，陽之義配日。」⁸¹

本條討論《周易》，納入王安石(1021-1086)之解《詩》意見，而所引宋儒李舜臣之語，當係出自其《易本傳》三十三卷，此書頗獲朱熹稱許，《經義考》云已

⁷⁹ 王應麟著，翁元圻等注，樂保羣等校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，上冊，卷1〈易〉，頁32-33。

⁸⁰ 同前註，中冊，卷9〈曆數〉，頁1148。

⁸¹ 同前註，上冊，卷1〈易〉，頁64-65。

佚⁸²，後人所引之片言隻語，皆可謂彌足珍貴。

整體而言，《困學紀聞》已擺脫文獻整理的侷限，進一步跨越至文獻考辨的領域。更重要的是，在設定研究論題與取材方面，《困學紀聞》已有很大的自由度，不再侷限於如《玉海》的功能性考量，而成爲一種學術性的紀錄、考察與研究。但是，也不能疏忽《玉海》對《困學紀聞》成書所起的作用，畢竟《困學紀聞》的研究資料或論題，往往取自《玉海》。另外尤可注意的是，以鋪陳文獻之方式呈現「知識」的形態，這是在自《玉海》到《困學紀聞》維持的一貫模式。

四、學術史上的意義

研究王應麟的學者面臨的三個問題是：一，拘執於過去的學術史論述，大抵不出《宋元學案》、《四庫全書總目》的判準；二，《玉海》與《困學紀聞》涉及的知識領域相當多樣，提供的資料量又太過龐大，難以駕馭。三，《玉海》與《困學紀聞》所牽涉的知識層面廣博宏大，在形式上卻以簡要精約的方式鋪陳與論述，後人欲全面且精確明晰書中各條的知識呈現與判斷，殊非易事。現在研究王應麟的成果陸續出現，集衆人之力，後面二個問題不難陸續解決。但是，對王應麟學術的評判，甚至是研究思路，卻多延續前人。

清儒黃百家(1643-1709)云：「清江貝瓊言：『自厚齋尙書倡學者以考亭朱子之說，一時從之而變，故今粹然皆出于正，無陸氏偏駁之弊。然則，四明之學以朱而變陸者，同時凡三人矣：史果齋也，黃東發也，王伯厚也。』」⁸³強調的是王應麟「倡學者以考亭朱子之說」，又以其爲「四明之學以朱而變陸者」之關

⁸² 案：本文前引王應麟於〈考史〉所引李舜臣「以虞芮質成之年」云云之語，不易確定出自李氏何書，此處所引則見於其《易本傳》。陳振孫：「《易本傳》三十三卷，隆山李舜臣子思撰。其自序以爲《易》起於畫，捨畫則無以見《易》。因畫論心，以中爲用。如捨本卦而論他卦，及某卦從某卦來者，皆所不取。洪邁景廬爲之作〈序〉。」〔宋〕陳振孫：《直齋書錄解題》（臺北：廣文書局，1979年），上冊，卷1，頁62。《宋史》：「李舜臣字子思，隆州井研人。……著《本傳》三十三篇，朱熹晚歲，每爲學者稱之。」脫脫等：《宋史》，第35冊，卷404，頁12223-12224。朱彝尊《經義考》著錄李舜臣《易本傳》三十三卷，《注》曰「佚」，見〔清〕朱彝尊著，許維萍等點校：《經義考》（臺北：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，2004年），第1冊，卷32，頁718。

⁸³ 黃宗義原著，全祖望補修，陳金生、梁運華點校：《宋元學案》，第4冊，卷85〈深寧學案〉，頁2858。

鍵三人之一⁸⁴。不過，對王應麟學術研究評價影響最為深遠的還是清代著名史家全祖望(1705-1755)。全祖望對王應麟充滿敬意，還曾親赴後代王家禮拜王應麟的畫像。全祖望又針對明代以來批判王應麟在南宋危亡之時棄官而走，入元後只是消極隱居，甚至有聞他應元朝廷的邀請，擔任山長的種種質疑，撰寫〈宋王尚書畫像記〉予以嚴厲駁斥⁸⁵。全祖望是主張「聖學莫重於躬行」的清初文獻學大師⁸⁶，服膺黃宗羲(1610-1695)「學必原本於經術，而後不為蹈虛；必證明於史籍，而後足以應務」之論⁸⁷，其治學風格被判定為「漢宋兼採」或「不宗漢宋」⁸⁸，他期待寓經世致用之精神於經史考證的學術事業之中⁸⁹，如此，全祖望

⁸⁴ 案：三人之中，史蒙卿為咸淳元年進士，《宋元學案》記載，史氏字景正，號果齋，鄞縣人，獨善先生彌箎之孫。「四明之學，祖陸氏而宗楊、袁，其言朱子之學，自黃東發與先生始。黃氏主于躬行，而先生務明體以達用，著書立言，一以朱子為法。」同前註，卷87〈靜清學案〉，頁2910。不過，傅斯年在言及朱系學者對於清代樸學的貢獻時，僅言及黃震、王應麟：「朱子之究心訓詁、名物、禮數，一如清代樸學家，『物學』之采色極重。朱子門人及其支裔誠多舍此但講性命者，然東發、深寧竟為清代樸學之遠祖。」傅斯年：《性命古訓辨證》，《傅斯年全集》（臺北：聯經出版事業公司，1980年），第2冊，頁395。

⁸⁵ 詳〔清〕全祖望著，朱鑄禹彙校集注：〈宋王尚書畫像記〉，《全祖望集彙校集注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），中冊，頁1105-1106。

⁸⁶ 「聖學莫重於躬行」之句見全祖望著，朱鑄禹彙校集注：〈奉臨川先生帖子一〉，同前註，頁1682。梁啟超：「清代史學極盛於浙，鄞縣萬斯同最稱首出，斯同則宗義弟子也。……其後斯同同縣有全祖望，亦私淑宗義，言『文獻學』者宗焉。」「黃宗羲、萬斯同以一代文獻自任，實為史學嫡派，……乾隆以後，傳此派者，全祖望最著。」分見梁啟超著，夏曉虹點校：《清代學術概論》（北京：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，2004年），頁147、178。

⁸⁷ 全祖望著，朱鑄禹彙校集注：〈甬上證人書院記〉，《全祖望集彙校集注》，中冊，頁1059。

⁸⁸ 鄭吉雄〈全祖望論毛奇齡〉：「……祖望則並採漢宋，兼重經史。」「祖望私淑黃宗羲，宗義本人『稱說禮經，雜陳漢宋』（鄭氏原案：章太炎《檢論·清儒》），著《宋元學案》，未成書而祖望繼承之，因此祖望和宗義一樣，於宋學用力甚深，此其一。其二、祖望著《經史問答》十卷，研經辨史，極受後來學者的推崇。在該書中祖望不但發揮漢人的學說，而且能析論漢以後經說的異同，並且大量採用、辨析宋人的經說。宋代學者中，對他影響尤深的是王應麟（鄭氏原案：祖望三十七歲時著成《困學紀聞三箋》，參董《譜》）。」（《臺大中文學報》第7期〔1995年4月〕，頁298。）李美惠則從《鮚埼亭集》和《經史問答》等著述入手，通過提煉全祖望著述中的詮釋元素，以為全祖望有不宗漢、宋，不主孔、孟的獨特經學思想。詳李美惠：〈全祖望經學思想初探〉，《樂山師範學院學報》第24卷第2期（2009年2月），頁122-126。

⁸⁹ 孫邦金：〈全祖望的經史研究及其對乾嘉學風的影響〉，《寧波大學學報》（人文科學版）第23卷第3期（2010年5月），頁69。

對於被清代考據學者視為宋代漢學先驅的王應麟青睞有加（詳後），可以找到學術上的理由，同時，王應麟與全祖望同為浙東鄞縣人，對全祖望來說，王氏的仕宦履歷亮麗，學問淵博，的確是南宋傑出的學者，若能闡揚此鄉先輩聲譽，亦可同沾其光⁹⁰。原本黃宗羲《宋元學案》僅將王應麟小傳附於〈西山眞氏學案〉，全祖望增修《宋元學案》時，將王應麟別出為〈深寧學案〉⁹¹。最廣為學界引用的說法是全祖望在《宋元學案》的論斷：

四明之學多陸氏，深寧之父亦師史獨善以接陸學。而深寧紹其家訓，又從王子文以接朱氏，從樓迂齋以接呂氏。又嘗與湯東澗遊，東澗亦兼治朱、呂、陸之學者也。和齊斟酌，不名一師。⁹²

全祖望宣稱王應麟揉合朱熹、陸九淵（1139-1192）、呂祖謙之學，可謂不名一師，而這正是現今人們對於王應麟學術淵源的主要認知。

上述全氏之說略有失實者，蓋樓昉（光宗紹熙四年 [1193] 進士）應為王摛之師⁹³，除此之外，謂王應麟之學術兼有幾位大師之長，在表面上似頗合乎事實。以下筆者試著依照全祖望之論述，輔以《宋元學案》的相關記載，描述王應麟的學術師承：王應麟生於文風薈萃之地，家學精深。自身又能潛心研讀，積極問學，所以於當時重要的學術思想都有涉及，也都有相當的淵源與認識。由籍

⁹⁰ 全祖望〈甬上族望表·卷上·竹林王氏〉：「偉哉，深寧之學，再世之東萊也。先世本浚儀，南渡始來鄞。溫州直節實，善教子，第一；深寧第二；太常第三；公子昌世，不求聞達，第四；遂初第五。共五望。其後散處於越，居鄞者微。」見全祖望著，朱鑄禹彙校集注：《全祖望集彙校集注》，下冊，頁 2642。張麗珠：「除了政治因素以外，浙東地區亦為人文淵藪；浙學釐然成學，其淵源甚遠——雖然溯自宋代的浙東學術與明清間發達的浙東經史文獻之學，未必有直接聯繫；但浙東地區學術氣象崢嶸，數百年來鄉先賢之精神濡染大有功焉。」見張麗珠：〈「一代賢奸托布衣」——萬斯同之明史修撰與浙東史學的聯繫〉，《成大中文學報》第 25 期（2009 年 7 月），頁 55。

⁹¹ 王梓材：「深寧原傳本附〈眞西山學案〉，謝山始別立學案。謝山文集以深寧為呂學大宗，故標以樓氏之傳，而推原于呂氏。」黃宗羲原著，全祖望補修，陳金生、梁運華點校：《宋元學案》，第 4 冊，卷 85〈深寧學案〉，頁 2856。

⁹² 同前註。

⁹³ 案：全祖望之論斷或係根據黃宗羲之說而來，黃宗羲謂王摛「博學耿介，為樓迂齋高弟，復從史獨善遊」，見同前註，第 3 冊，卷 73〈麗澤諸儒學案〉，頁 2453。黃宗羲又謂：「樓昉……從東萊于癸。嘗以其學教授鄉里，從遊者數百人。李悅齋學士、王厚齋尚書，其高弟也。」王梓材於此加一案語：「李悅齋為紹熙庚戌進士，厚齋尚書以嘉定癸未生，相去三十四年，且其父溫州已是幼從迂齋，尚書未必再及樓門。王厚齋云云，當是王厚齋尚書之父之謬脫耳。」同前註，頁 2435。案：〈麗澤諸儒學案〉在《宋元學案》中屬於「黃宗羲原本，全祖望補定」者，故本文所提全祖望之論斷來源僅屬推論。

處地望來看，王應麟是慶元（今浙江寧波）人氏，此地在南宋時發展出「四明學派」，以繼承、宣講陸九淵心學為主。此外，王應麟之父王撝師從楊簡（1141-1226）弟子史彌鞏（約 1171-1250，鄞人）⁹⁴，於是而有陸學淵源。王撝年輕時又曾師從呂祖謙的學生樓昉⁹⁵，於是而有東萊之學的淵源。呂祖謙長期居於婺州金華（在今浙江），地緣與慶元相近，王氏受東萊影響應在情理之中。所以王應麟的家學實兼有陸學與東萊之學的脈絡。王應麟於理宗淳祐元年（1241）師從真德秀的學生王埜（？-1260，寧宗嘉定十三年 [1220] 進士），於是又得朱熹學術之傳⁹⁶。由全祖望的評論可以想見其對王應麟的尊崇，再由其敘述的師承淵源來看，王應麟的學術來自於南宋幾位最頂尖的學者。在全祖望的眼中，王應麟的師承讓他有著集南宋學術大成的意涵。於是，考察王應麟的師承淵源，成為重要的研究課題。後人對王應麟的學思風格與養成過程頗多評論，但是多不離上述南宋諸大家，如有學者以為偏向朱熹⁹⁷，有學者以為偏向呂祖謙等⁹⁸。事實上，依照全祖望的描述，王應麟師承多方，與南宋諸學派都有學術上的關連。令人驚訝的是，王應麟彷彿地無所偏好地向當時諸家學習。這樣的評述反映出要在學術史上衡斷王應麟學術派別的困難性。其實，只要考察王應麟的生平，不難發現影響他一生學術最重要的就是博學宏詞科的應試經歷。以王應麟學習歷程來看，其中進士前幾乎都是由父親王撝親自教導。之後王應麟積極蒐集整理應試資料，這項工作在考中博學宏詞科之後，仍未停止。王應麟青壯年的歲月，幾乎與文獻為伍。由其仕宦履歷來看，他欠缺與學者進行學術交流的機會與時間。當然，王應麟對於呂祖謙、朱熹、陸九淵的學術的確擁有一定程度的認識，也有某種程度的傳承淵源。不過，王氏對於上述幾位南宋大儒或許僅止於淺層或表面的認知，達不上深入理解的地步。全祖望極力繪出的師承淵源，主要是偏向於一種人際關係上的描述，很難說在學術思想上有具體的影響。實則就王應麟的學術著作來考察，

⁹⁴ 同前註，頁 2453。

⁹⁵ 同前註。

⁹⁶ 詳同前註，第 4 冊，卷 87〈靜清學案〉，頁 2910，黃百家案語。

⁹⁷ 錢穆以為，深寧學出朱子「實自元以下學術界之公論」，又以深寧引朱子必稱文公、子朱子，其於東萊則或稱先儒，而謂王氏於朱、呂兩人之輕重，即此小節可見，詳錢穆：《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》（臺北：蘭臺出版社，2000 年），第 6 冊，頁 34-51。

⁹⁸ 侯外廬等人以為「『獨得呂學大成』的應推王應麟」詳侯外廬等主編：《宋明理學史》上卷（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1984 年），頁 362-367。

《玉海》之類的大型彙次著作，在宋朝之前已經出現⁹⁹；《困學紀聞》則是將觸角延伸到幾種重要的學術領域，可以在其中找到一些朱熹等人的學術思想，也可以找到考據學、史學、民俗學、文學評論，甚至是王應麟意有所指的憤懣之氣。只是，這一些學術訊息固然穿插在王應麟的著作之間，但卻受限於文本的質性，所以不可能具體而明顯，就以《詩經》學而言，朱熹、呂祖謙如何啓發了王應麟，無法從書中明確見出。

思想與知識的學習，的確容易出現傳承性，前人之所以關心王應麟的師承淵源、治學路數，也有充分的理由。只是，依筆者判斷，王應麟的卓越表現與師承淵源關係不大，主要是其個人強烈的成就動機與環境因素所造就，讓他成爲宋代傑出的文獻學家。

全祖望肯定王應麟的學術路數，並大力推崇王應麟的整體學術成就，這是明顯可見的事實，他在《宋元學案·深寧學案序錄》中指出：「若區區以其《玉海》少作爲足盡其底蘊，陋矣。」¹⁰⁰這當然也可以確信。不過，全祖望對於王應麟的治學動機與過程，是否真的就能深入認識，盡其底蘊，仍有待後起者進一步的檢驗。在此，筆者注意到，全氏有「《玉海》不足以盡王學底蘊」之理解，乃大力推尊《困學紀聞》，並繼閻若璩(1636-1704)、何焯(1661-1722)之後，成爲該書第三位注釋者，號稱「三箋」。由於全祖望名氣響亮，於是後來清代注釋《困學紀聞》的學者皆將其解說列入。其後又出現同爲浙江人氏的翁元圻(1751-1825，浙江鄉試解元，二甲進士)，這位以書法名家的清儒，憑藉其豐富的學識，勤奮認真的態度，以會注詳案的方式讓《困學紀聞》得以讓更多的學者進行閱讀。透過翁書，如果針對《困學紀聞》中全祖望與其他諸家的注釋進行比對，只能說全祖望閱讀此書，似乎帶有過多的感情¹⁰¹。

⁹⁹ 有關類書的起源及其發展演變可參吳楓：《中國古典文獻學》（臺北：木鐸出版社，1983年），頁126-139。

¹⁰⁰ 黃宗義原著，全祖望補修，陳金生、梁運華點校：《宋元學案》，第4冊，卷85〈深寧學案〉，頁2856。

¹⁰¹ 例如何焯在《困學紀聞》卷一末謂：「此卷其諸『口易』乎？」全祖望云：「何氏之言，足以警世之讀《易》者，然深寧此卷，當分別觀之。……前輩未可輕議也。」（上冊，卷1〈易〉，頁140）又如王應麟在卷二中論及伯益之問題，閻若璩云：「伯益即伯翳，辨非二人，莫妙於金仁山前編。王氏與仁山同時，居址亦近，或未及見其論著乎？」全祖望云：「金仁山之言亦未確。」上冊，卷2〈書〉，頁176。再如全祖望於王書卷十九之末云：「今讀《困學紀聞》第十九卷，足以見深寧平日從事於此者，果非一日矣。」下冊，卷19〈評文〉，頁2085。其他例證可參王應麟著，翁元圻等注，樂保羣等校

《玉海》、《困學紀聞》幾乎包含了當時所有的知識體系，舉凡典章文物、名數制度、歷史沿革、學術思想，無所不有。但是其以札記體的形式，簡省扼要地寫出，讓兩書的閱讀增添極大的難度。除了清代在考據學氛圍薰陶下的學者，一般的讀者恐只能望書興嘆。

不過，全面批覽《玉海》、《困學紀聞》兩部文獻史料彙編之著作，固然會讓人覺得王應麟的學術造詣似乎廣博精深至極，但是挑選任一特定領域來檢視二書，勢將會有另一種發現。筆者逐條檢視《玉海》、《困學紀聞》所提供的《詩經》學史料，得到了這樣的一個印象：「術業有專攻」畢竟是不能改變的鐵則，《玉海》、《困學紀聞》所提供之文獻，無論是品質或數量都僅能差強人意，即使其中穿插著王氏個人的學術判斷與評論，也不具特別的權威性。

此外，筆者亦發現，當人們讚嘆《困學紀聞》的成就之時，卻忽略了《玉海》對《困學紀聞》形成的重要影響。王應麟的文獻學貢獻起自以資料編排、整理的形式出現之《玉海》，王氏將天下學問納入此一類書的蒐集整理範圍，其所從事的整理工作，必然要進行文獻的比對、考辨，如此才能形成有「根據」，而且是相對「正確」的資料，這對他應試科舉，與後來至中央擔任文膽的工作而言極其重要。也就是說，王應麟在編寫《玉海》時，欠缺自由論述的空間，他所能做的就是全力的編纂與簡易的考論。王應麟在宋亡之後，居家潛心著述，終能完成《困學紀聞》之巨作。此時，論述的空間較前為多，但是長期的學術養成，讓他的著作依然呈現出文獻比對、考察的風貌。其中，有所突破的是王應麟再也不用依序排列資料，也不用力求著錄、研究對象的雅正與否，可以較為大膽地對資料進行綜裁、論斷，所以，《困學紀聞》比較可以體現王應麟長期浸淫於文獻材料上的學思高度。

王應麟在明代較受冷落，然而到了清代卻受到漢學研究者的高度重視，尤其是《困學紀聞》一書，更備獲交口讚譽。自顧炎武、閻若璩以來，加上全祖望的宣揚，王應麟及其著作已成為清代考據學家推崇的對象。梁啟超(1873-1929)《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》甚至謂王氏「為清代考證學先導，故清儒甚重之」¹⁰²。

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，上冊，卷3〈詩〉，頁395、457；卷4〈周禮〉，頁557；卷5〈禮記〉，頁612、658；中冊，卷7〈論語〉，頁945；卷11〈考史〉，頁1382；卷12〈考史〉，頁1423；下冊，卷14〈考史〉，頁1594；卷17〈評文〉，頁1876。

¹⁰² 梁啟超：「宋王應麟《困學紀聞》為清代考證學先導，故清儒甚重之。閻百詩、何義門、全謝山皆為作注，而翁載青（元圻）集其大成。一宋人書而注之者四家，其尊尚幾等古子矣。」梁啟超：《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》（臺北：華正書局，1974年），頁271。

只是，反對的亦有人在，如章學誠(1738-1801)即云：「王伯厚氏，蓋因名而求實者也。昔人謂韓昌黎因文而見道，既見道，則超乎文矣。王氏因待問而求學，既知學，則超乎待問矣。然王氏諸書，謂之纂輯可也；謂之著述則不可也；謂之學者求知之功力可也，謂之成家之學術，則未可也。今之博雅君子，疲精勞神於經傳子史，而終身無得於學者，正坐宗仰王氏，而誤執求知之功力，以為學即在是爾。學與功力，實相似而不同。」¹⁰³王應麟的文獻學當然不會為章學誠所喜，因為他欠缺「議論」的工夫。不過，清代考據學家很欣賞王應麟，乃是可想而知：王應麟的《玉海》，乃至於其他的彙次之作都是極為實用的資料庫，《困學紀聞》則可以尋出許多議題，以讓學者繼續研究發展。當然，對清代考據學者來說，王應麟畢竟只是先驅而已。因為考據學不能僅是文獻整理，明末清初發展出的「小學」，是清代考據學者的研究利器，但是王應麟欠缺此種系統知識，所以他只能是文獻學家。筆者毫無貶斥王氏學術之意，因為任何一位學問如王應麟廣博之人，都值得致上極高的敬意。同時，《玉海》與《困學紀聞》提供的雖然是較為基本的文獻，但也可說是每個學術領域中最為重要的資料，若對各個學術層面都想建立基本的認知，《玉海》與《困學紀聞》確實有相當大的便利性。

五、結語

清儒張華年為《玉海》作序云：「《玉海》一書與《通典》、《通志》、《通考》諸書相為表裏，其於禮樂制度因革損益之故，歷歷可考，彙為二百餘卷，書成於宋，鏤版於元。」¹⁰⁴《玉海》的性質、價值、完成與刻成時間，可由此寥寥數語見著。

《玉海》蘊藏的知識上天下地，包羅萬有，在學術史上甚獲好評。不過，由於其門類多達二十一（不含《辭學指南》），子目計達二百四十八，故全書雖總字數有二百八十萬之多，平均每一子目所能擁有的字數也僅約一萬一千，每一小領域所能分配到的篇幅仍屬有限，如此當然也就不可能提供鉅細靡遺的文獻。在《詩經》學方面，《玉海》卷三十八〈藝文·《詩》〉保存了約八千字的《詩

¹⁰³ [清]章學誠著，葉瑛校注：《文史通義校注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5年），上冊，卷2〈博約中〉，頁161。

¹⁰⁴ 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（影清光緒本），第1冊，卷前，頁16a，總頁10。

經》學史料，卷五十九〈藝文·詩〉也有幾條涉及到《詩經》學的敘述，整體而言，其價值在提供相關史料，尤其是《詩經》的傳承與文本著錄的問題。

《困學紀聞》在後世常被取之與《玉海》並稱¹⁰⁵，而其異於《玉海》者，全書雖僅二十卷，近二十六萬言，但所涉及的知識領域相當集中，展現的不僅是文獻的供給，而且也可以從中見到王應麟的學術特長，特別是考據學方面的造詣。在《詩經》學方面，《困學紀聞》卷四「《詩》」共約二萬三千餘字，遠多於《玉海》「《詩》卷」之八千餘字，這使得其學術文獻之廣度、深度都有充足的進展；除了《詩經》學史的文獻之外，詩文釋義、地理考察都是卷中的要點，對於後世的研《詩》學者而言，《困學紀聞》的實用性委實遠遠高於《玉海》。

王應麟學識淵博，編寫《玉海》與《困學紀聞》不憚委曲繁重，二書確實堪稱其博雅考訂之代表作，前引章學誠之所以不認同此即學問之功，那是因為章氏心中的定見是：「史學所以經世，固非空言著述也。且如六經，同出於孔子，先儒以為其功莫大於《春秋》，正以切合當時人事耳。後之言著述者，舍今而求古，舍人事而言性天，則吾不得而知之矣。學者不知斯義，不足言史學也。」¹⁰⁶若以章氏的史學定義而言，王應麟的學術特質誠然不在此處，然而王應麟此二書原本不在進行章氏所謂的史學工作¹⁰⁷，在四庫館臣的歸類中，《玉海》屬於子部類書類，《困學紀聞》則為子部雜家類中的「雜考」著作，所以評論二書的整體成就仍宜從歷史文獻學的角度來考察，此時就必須承認王應麟為學術所作的纂輯考證之貢獻了¹⁰⁸。依筆者管見，經典總是可以讓讀者詮釋出多元意義，王應麟的文獻彙編型著作則提供了這種多元詮釋的取資來源，在《詩經》學史上，《玉海》與《困學紀聞》的價值當在於此。

¹⁰⁵ 何澤恆：「應麟遺書以《困學紀聞》與《玉海》兩種最為通行，亦最為重要。」見何澤恆：《王應麟之經史學》（臺北：花木蘭出版社，2009年），頁16。

¹⁰⁶ 章學誠著，葉瑛校注：《文史通義校注》，上冊，卷5〈浙東學術〉，頁524。案：章氏原註：「整輯排比，謂之史纂；參互搜討，謂之史考；皆非史學」。

¹⁰⁷ 案：此則涉及史學定義的問題，實則近代史家亦能承認王應麟的學術工作為史學，例如錢穆即云：「朱學傳至黃東發、王應麟皆史學，亭林乃承東發、厚齋而來，黎洲亦治經史實學，此乃時代之變……。」余英時：〈錢賓四先生論學書簡〉，《猶記風吹水上鱗：錢穆與中國學術》（臺北：三民書局，1995年），頁261。

¹⁰⁸ 王余光在論及宋朝歷史文獻校勘與考證的發展時，以為：「南宋考據學派的代表人物是洪邁和王應麟。在考據學上，他們都博洽多聞，涉及面廣，凡經史、文學、天文、地理等方面，無不廣加考證。……王應麟的學術活動涉及面較廣，主要成就是在文獻學上，是南宋考據學派的代表人物。……王應麟對史書的糾謬、辨證，多是在廣泛蒐集資料的基礎上進行的。」王余光：《中國歷史文獻學》（臺北：天肯文化出版公司，1995年），頁230-237。

從《玉海》、《困學紀聞》看王應麟 的《詩經》文獻學

黃忠慎

宋儒王應麟以學識淵博著稱於世，《玉海》與《困學紀聞》為其博雅考訂之代表作，前者為宋代著名之類書，後者則為學術札記型著作，其共同特色為：體系龐大，取證繁多。

在《詩經》學史上，王應麟的《詩考》、《詩地理考》都是名著，《玉海》與《困學紀聞》則因非屬《詩》學專門著述，容易被學者所忽略，實際上《玉海》與《困學紀聞》所提供的《詩經》文獻學在學術史上自有其貢獻與意義。

本文透過《玉海》、《困學紀聞》來看王應麟的《詩經》文獻學，考察的是兩書的《詩》學史料彙編特質與成果，並且檢視、評騭前人對於王應麟學術表現的議論，從而為兩書的定位與意義做出說明。依本文所見，經典總是可以讓讀者詮釋出多元意義，王應麟的文獻彙編型著作則提供了這種多元詮釋的取資來源，在《詩經》學史上，《玉海》與《困學紀聞》的價值就在於此。

關鍵詞：王應麟 《詩經》 《玉海》 《困學紀聞》 史料彙編

Wang Yinglin's *Shijing* Scholarship, as Reflected in His *Yu hai* and *Kunxue jiwen*

HUANG Chung-shen

The Song dynasty scholar Wang Yinglin was known for his erudition, and his *Yu hai* and *Kunxue jiwen* were results of painstaking research. *Yu hai* is a renowned encyclopedia, and *Kunxue jiwen* consists of Wang's reading notes and thoughts: both are big books and impressive scholarship. While Wang's *Shi kao* and *Shi dili kao* clearly belong to the field of *Shijing* studies, *Yu hai* and *Kunxue jiwen* do not. Yet, this paper argues that Wang's *Yu hai* and *Kunxue jiwen* contain documents that are invaluable for scholarly research of the *Shijing*. This paper examines Wang Yinglin's *Shijing* scholarship, especially his presentation of historical documents of the *Shijing*, as reflected in his *Yu hai* and *Kunxue jiwen*. It also discusses the reception of his works since Song times. It concludes that students of *Shijing* should definitely consult *Yu hai* and *Kunxue jiwen* for information and materials.

Keywords: Wang Yinglin *Shijing* *Yu hai* *Kunxue jiwen* documental materials

徵引書目

- 毛亨傳，鄭玄箋，孔穎達疏：《毛詩正義》，收入《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》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76年。
- 孔齊：《至正直記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7年。
- 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，臺北：華聯出版社，1964年。
- _____：《辭學指南》，收入王應麟：《玉海》，臺北：華聯出版社，1964年。
- _____：《玉海》，上海：江蘇古籍出版社、上海書店，1987年。
- _____：《玉海》，收入影印《文淵閣四庫全書》943-948冊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5年。
- _____著，翁元圻等注，欒保羣等校點：《困學紀聞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8年。
- _____：《通鑑答問》，影印《文淵閣四庫全書》第686冊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4年。
- 王余光：《中國歷史文獻學》，臺北：天肯文化出版公司，1995年。
- 歐陽修、宋祁：《新唐書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5年。
- _____：《詩本義》，收入影印《文淵閣四庫全書》第70冊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3年。
- _____著，李逸安點校：《歐陽修全集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1年。
- 皮錫瑞：《經學歷史》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2000年。
- 朱熹：《論孟精義》，收入影印《文淵閣四庫全書》第198冊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3年。
- 朱彝尊著，許維萍等點校：《經義考》，臺北：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，2004年。
- 全祖望著，朱鑄禹彙校集注：《全祖望集彙校集注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。
- _____：《鮎埼亭集外編》，《全祖望集彙校集注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。
- 呂不韋著，許維適集釋：《呂氏春秋集釋》，北京：中國書店，1985年。
- 呂美雀：《王應麟著述考》，臺北：國立臺灣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，1972年。
- 李美惠：〈全祖望經學思想初探〉，《樂山師範學院學報》第24卷第2期，2009年2月，頁122-126。
- 吳楓：《中國古典文獻學》，臺北：木鐸出版社，1983年。
- 何澤恆：《王應麟之經史學》，臺北：花木蘭出版社，2009年。
- 紀昀等：《四庫全書總目》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74年。
- 胡文學編：《甬上耆舊詩》，收入影印《文淵閣四庫全書》第1474冊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。
- 范曄著，李賢等注：《後漢書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3年。
- 侯外廬等：《宋明理學史》，北京：人民出版社，1984年。

- 班固著，顏師古注：《漢書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64年。
- 徐松：《宋會要輯稿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7年。
- 著，趙守儼點校：《登科記考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4年。
- 夏傳才：《詩經研究史概要》，臺北：萬卷樓圖書公司，1993年。
- 唐春生：《翰林學士與宋代士人文化》，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2011年。
- 孫邦金：〈全祖望的經史研究及其對乾嘉學風的影響〉，《寧波大學學報》（人文科學版）第23卷第3期，2010年5月，頁65-70。
- 孫欽善：《中國古文獻學史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4年。
- 脫脫等：《宋史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7年。
- 張大昌：〈王深寧先生年譜〉，收入王應麟著，張驍飛點校：《四明文獻集（外二種）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0年。
- 張祝平：〈王應麟《詩考》版本釐正〉，《南通師專學報》第10卷第2期，1994年6月，頁13-17。
- 張麗珠：〈「一代賢奸托布衣」——萬斯同之明史修撰與浙東史學的聯繫〉，《成大中文學報》第25期，2009年7月，頁45-84。
- 陳僅：〈王深寧先生年譜〉，收入王應麟著，張驍飛點校：《四明文獻集（外二種）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0年。
- 陳仕華：《王伯厚及其《玉海》藝文部研究》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93年。
- 陳振孫：《直齋書錄解題》，臺北：廣文書局，1979年。
- 陳鐵民：〈唐代無所謂博學宏詞制科辨〉，《中國典籍與文化》2011年第4期，頁149-151。
- 梁啟超：《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》，臺北：華正書局，1974年。
- 著，夏曉虹點校：《清代學術概論》，北京：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，2004年。
- 章學誠著，葉瑛校注：《文史通義校注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5年。
- 黃震：《黃氏日抄》，影印《文淵閣四庫全書》第707冊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5年。
- 黃宗羲原著，全祖望補修，陳金生、梁運華點校：《宋元學案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6年。
- 黃忠慎：《嚴粲詩緝新探》，臺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2008年。
- 傅斯年：《性命古訓辨證》，《傅斯年全集》，臺北：聯經出版事業公司，1980年。
- 賈志揚：《宋代科舉》，臺北：東大圖書公司，1995年。
- 黎靖德編，王星賢點校：《朱子語類》，臺北：華世出版社，1987年。
- 蔣秋華：〈王應麟的《詩經》學〉，《開封大學學報》1997年1期，頁114-117。
- 鄭吉雄：〈全祖望論毛奇齡〉，《臺大中文學報》第7期，1995年4月，頁281-312。
- 錢穆：《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》，臺北：蘭臺出版社，2000年。
- ：〈錢賓四先生論學書簡〉，收入余英時：《猶記風吹水上鱗：錢穆與中國學術》，臺北：三民書局，1995年。
- 錢大昕：〈深寧先生年譜〉，收入王應麟著，張驍飛點校：《四明文獻集（外二種）》，北

京：中華書局，2010年。

錢茂偉：《王應麟學術評傳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1年。

魏徵等：《隋書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2年。

龔延明、祖慧：《宋登科記考》，南京：江蘇教育出版社，2005年。

